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邱天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浏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函凤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描述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63,214,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1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铃集团	指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江铃投资	指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福特	指	福特汽车公司
公司或江铃汽车	指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江铃重汽	指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江铃福特（上海）	指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江铃汽车	股票代码	000550, 20055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铃汽车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ling Motors Corporation,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邱天高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因公司青云谱厂区搬迁, 于 2021 年 10 月将原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迎宾北大道 509 号”变更为“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200		
公司网址	http://www.jmc.com.cn		
电子信箱	relations@jmc.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兰锋	全实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
电话	0791-85266178	0791-85266178
传真	0791-85232839	0791-85232839
电子信箱	relations@jmc.com.cn	relations@jmc.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000612446943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1993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 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起人江铃汽车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1995 年 9 月 29 日和 199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共计增发 3.44 亿股 B 股，B 股增发完成后，江铃汽车集团公司和福特汽车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005 年 12 月 8 日，原控股股东江铃汽车集团公司将其所持有的 35,417.6 万股本公司股份转让予江铃控股有限公司。转让后，江铃控股有限公司和福特汽车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019 年，原控股股东江铃控股有限公司存续分立为江铃控股有限公司和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其所持有的 35,417.6 万股本公司股份过户于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现时，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和福特汽车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乔春，袁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38,374,160,748.00	33,167,325,081.00	15.70%	30,100,283,84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37,139,024.00	1,475,597,266.00	4.17%	915,049,16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6,329,085.00	995,236,837.00	36.28%	-229,667,66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633,384,217.00	4,567,539,866.00	-42.35%	-1,518,573,952.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78	1.71	4.17%	1.0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78	1.71	4.17%	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0%	15.06%	-0.86%	10.28%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30,839,912,640.00	29,141,187,886.00	5.83%	27,468,321,83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1,292,579,854.00	10,350,145,738.00	9.11%	9,243,817,333.0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74,792,045.00	9,945,273,756.00	9,810,550,680.00	10,643,544,26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2,364,920.00	413,115,197.00	270,610,898.00	371,048,00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20,804,103.00	390,368,385.00	273,470,523.00	271,686,074.00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291,227.00	1,347,620,904.00	993,043,975.00	907,010,565.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5,549.00	-7,453,268.00	389,251,47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409,745.00	565,157,410.00	943,326,55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603,584.00	6,052,713.00	1,424,03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766,151.00	11,289,415.00	13,827,41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433,007.00		110,06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84,867.00	6,379,649.00	1,423,948.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60,316.00	-11,097,866.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377,674.00	89,195,274.00	204,283,363.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4,760.00	772,350.00	363,305.00
合计	180,809,939.00	480,360,429.00	1,144,716,828.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 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 和 4.5%，产销量再创新高，继续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规模，展现出强大的韧性与活力。其中乘用车市场延续良好增长态势，为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发挥重要作用；相较于乘用车市场，商用车市场由于投资减弱和运价偏低等因素，表现相对疲弱，而商用车各细分市场展露出冷暖各异的发展态势。在政策利好、供给丰富、价格降低和基础设施持续改善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下，我国新能源车销量持续增长。汽车出口方面继续保持较高水平，成为拉动中国汽车产销总量增长的重要力量。

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747.7 万辆和 2,756.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2% 和 5.8%。在乘用车主要品种中，与上年同期相比，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产销呈现较快增长，增速高于行业总体；多功能乘用车（MPV）大幅下滑。

2024 年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380.5 万辆和 387.3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5.8% 和 3.9%，面临着一定的发展压力。在商用车主要品种中，与上年同期相比，客车产销有所增长，但货车产销同比下滑。在货车主要品种中，中型货车和轻型货车产销上升，重型货车和微型货车产销下滑；在客车主要品种中，中大型客车销量明显增长，轻客略微下滑。

2024 年汽车出口 585.9 万辆，同比增长 19.3%，其中乘用车出口 495.5 万辆，增长 19.7%，商用车出口 90.4 万辆，增长 17.5%。分类别看，传统燃料汽车出口 457.4 万辆，同比增长 23.5%，新能源汽车出口 128.4 万辆，同比增长 6.7%。

2024 年新能源车产销分别完成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 和 35.5%，新能源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 40.9%，较 2023 年提高 9.3%。在新能源汽车主要品种中，与上一年相比，燃料电池汽车产销呈两位数下降，其他两大类新能源汽车品种产销呈不同程度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是生产和销售商用车、乘用车 SUV 以及相关的零部件。主要产品包括 JMC 品牌轻卡、皮卡、轻客，福特品牌轻客、MPV、皮卡等商用车及乘用车 SUV 产品。本公司亦生产发动机、车架、车桥等零部件。公司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聚焦价值，精益运营，正从规模扩张型发展模式向精益式价值增长型转变。

2024 年全年公司持续加大在新产品、智能网联、新能源、轻量化等方面的技术储备与投入，加强数字化运营能力，实现“四个在线”的转型，包括产品在线、客户在线、流程在线、员工在线。通过数字化技术提升运营效率，优化业务流程和创新商业模式，聚焦以客户为中心的全价值链集成。以创新驱动营销变革，全面优化销售组织架构，与经销商一同打造更加紧密的“共战一体”模式，提高市场响应速度。创新运力运营模式，正式上线江铃乐行新系统，加大与物流企业开展运力合作，逐步形成了以客户为中心的商用车生态系统，关注汽车全生命周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公司积极布局房车业务和越野皮卡、改装市场，打造独具特色的产品，引领市场潮流；同时将加速推进智能驾驶园区试点运行，打造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自动驾驶解决方案。强化出口合作与协同，抢抓全球化机遇，优化产品、渠道、售后等资源配置，不断塑造公司发展的新动能。

2024 年设计产能 32 万台，产能利用率 108%。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整车产品产销情况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 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 比增减
按车型类别						
轻型客车	87,542	78,368	11.71%	87,310	80,223	8.83%
卡车	65,352	63,135	3.51%	61,932	62,815	-1.41%
皮卡	72,579	58,723	23.60%	73,242	59,660	22.77%
SUV	119,368	107,199	11.35%	118,724	107,310	10.64%
总计	344,841	307,425	12.17%	341,208	310,008	10.06%
按区域						
境内地区	344,841	307,425	12.17%	341,208	310,008	10.06%
其他分类						

同比变化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零部件配套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在核心零部件领域有自主研发和自主生产能力，发动机、车身结构件、车架、前桥等重要零件均实行自主研发和生产。其余部分核心零部件与行业领先的供应商保持战略合作，例如，博世、宝钢、盖瑞特、采埃孚、麦格纳、奥托立夫、中信戴卡等。在新能源方面，已与宁德时代、苏州汇川等龙头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在智能网联方面，与腾讯、恒润、百度、德赛西威等企业强强携手，建立起多元化的合作模式和开发生态。江铃以成就客户为愿景，联合供应商一同打造以客户为中心的整车体验，努力打造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供应体系，通过创新思维、敏捷组织及数字化手段，从技术、质量、成本、交付、服务等多维度建立起体系健全的供应商准入、能力提升及供应商管控机制，有效地促进供应体系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的生产经营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产能状况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新能源客车系列	50,000 台	7,903 台	7,364 台	624,062,970
新能源乘用车及皮卡	50,000 台	1,732 台	1,420 台	216,197,668
新能源货车	30,000 台	6,042 台	2,155 台	278,003,400
合计	130,000 台	15,677 台	10,939 台	1,118,264,038

	(注：所有新能源车均与相应的燃油车共线生产)			
--	------------------------	--	--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一家集汽车研发、制造和销售的现代化中外合资股份制企业，是依托轻型商用车市场领导地位及领先技术、为智慧物流领域提供优秀产品及解决方案的中国汽车行业先锋，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整车出口基地，连续多年位列全球最具价值的汽车品牌 100 强。2024 年在行业细分领域中，江铃轻客产品市占份额稳居第一；江铃皮卡产品市占份额位居行业第二；江铃轻卡产品市占份额位居行业第六；江铃出口销量持续保持增长，2024 年销售 116,630 辆，同比增长 21.9%，海外经销商超 100 家，展厅超 1000 个，整车及 CKD 出口超 100 个国家及地区，沙特阿拉伯成为首个年出口量达 2 万辆的海外市场。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基于客户使用场景提供定制规模化的整体解决方案。针对医疗健康领域客户，公司推出包括隔离转运车、体检医疗车，医废转运车、消毒防疫车等 10 余种“大健康”产品系列，为国民大健康贡献江铃力量。同时公司持续赋能智慧物流，针对大型物流客户增效降本的需求设计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 C2B 定制化产品服务、端到端的物流解决方案以及整体物流运力平台服务。

公司是轻型商用车全场景解决方案的提供者。江铃轻客全面洞察客户需求和运营场景，推出品质过硬、性能卓越、性价比高的轻客产品组合，实现货运和客运全场景覆盖，同时拥有强大的客制化能力，在旅居、救护、运钞和商务等轻客改装场景也持续保持市场第一的地位。江铃轻卡依托领先的技术路线打造的青云架构集结了智能驾驶、智能网联、先进电器架构、多元化动力和高性能底盘等 5 大技术平台，为用户带来了更加智能舒适、轻量节能的用车体验，同时集“多、快、慧、省”四大核心优势于一身的智能座驾江铃 E 路达增程版全新上市，进一步完善了江铃青云架构产品矩阵。江铃皮卡推出了全新品牌“江铃大道”，定位“中国皮卡全场景专家”，覆盖了十万元以上中高端商乘兼用型以及乘用越野皮卡，确立三大系列产品并存的策略，完成皮卡市场全价格带产品矩阵布局。

公司乘用车板块明确客户定位，聚焦户外越野及智慧出行领域，以“福特纵横”为核心品牌构建差异化竞争体系。产品定位及优势方面，依托硬派越野基因打造全场景产品矩阵，覆盖越野、皮卡、城市及新能源四大板块，推出新能源乘用车 SUV 产品，同步搭载高阶智能座舱及 L3 级别自动驾驶能力，形成“燃油+电动”、“传统+智能”的双重技术优势。渠道能力及用户运营层面，建立 118 家 4S 店与 42 家卫星店覆盖全国 78% 越野市场，结合 AI 数字化工具与财务激励政策优化运营效率，全年举办超 800 场“纵横野”主题用户活动并建成北美以外首座户外主题乐园，实现体验场景化、社群生态化、运营数字化三重融合。改装业务作为差异化竞争力，联合 58 家改装厂开发 100+ 官方认证版型，创新“性能改装+心情件”双轮驱动模式，凭借原厂质保背书推动改装收入持续增长，形成产品定制化与用户价值深挖的闭环生态。

公司坚持自主品牌和福特双品牌战略，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的同时深度融合福特全球化体系。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借助福特的全球化平台，逐步形成了自主研发的核心竞争力，建立自主研发体系，架构先进的全球数字化设计平台，与福特共同开发设计和发布特定新产品，是行业领先的技术中心和工业设计中心。在品牌渠道方面，公司目前拥有 700 多家一级经销商，经销商总数超过 2000 家，通过销售、配件、服务、信息“四位一体”的专营模式建立了完善的现代营销体系；在制造管理方面，公司拥有小蓝工厂、富山工厂等整车生产基地，涵盖冲、焊、涂、总及柴、汽油发动机先进制造工艺，打造了高度智能化和高度柔性化的智

慧制造中心，是江西省两化融合示范企业。在自动驾驶方面，公司已经与战略合作方文远知行联合进行商业化实践，并获准在广州市开展自动驾驶城市货运车“纯无人测试”及“载货测试”，这是中国首个城市开放道路场景下的 L4 级自动驾驶货运车纯无人远程测试许可，未来公司将以轻型商用车作为载体，深耕同城货运和园区物流场景的自动驾驶开发与运营。在新能源方面，公司已经全面布局轻客、皮卡、轻卡等全谱系新能源产品，并推出全新纯电商用车平台，旗下 E 福顺&E 顺达是正向开发的全新纯电架构，全场景、全品类、面向全球市场的产品。同时江铃乐行新能源运力品牌，拓展了运力和租赁业务，为客户提供“全场景的产品覆盖、全场景的客户服务、全场景的生态构建”的系统化解决方案。在出口业务方面，公司已与福特签署了整车出口合作框架协议，依托福特成熟的全球业务布局和网络等，双方有意向促使公司成为一个立足于中国并支撑福特全球市场销售网络的出口产品工程及制造中心，目前公司产品已经出口到全球 105 个国家及地区，覆盖东南亚、中东及拉美等区域。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我国全年汽车产销两旺，均创历史新高。其中，乘用车市场延续良好增长态势，实现销售 2,756.3 万辆；商用车市场企稳回升；汽车出口再创新高，全年出口 585.9 万辆，有效拉动行业整体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为应对更加严峻的竞争环境、更加严格的法规要求以及成本上升，公司致力于提升产品质量、推动新产品研发、控制运营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同时推出一系列营销方案积极应对市场风险，2024 年公司实现整车销量 341,208 辆车，包括 87,310 辆轻型客车、61,932 辆卡车、73,242 辆皮卡、118,724 辆 SUV，总销量同比去年上升 10.06%。2024 年公司总产量 344,841 辆车，包括 87,542 辆轻型客车、65,352 辆卡车、72,579 辆皮卡、119,368 辆 SUV，总产量同比去年上升 12.17%。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383.74 亿元，同比去年上升 15.7%；营业成本为 329.52 亿元，同比去年上升 16.04%；销售费用为 10.59 亿元，同比去年下降 6.79%；管理费用为 9.44 亿元，同比去年下降 4.05%；研发费用为 13.15 亿元，同比去年上升 2.21%，财务费用为 -1.52 亿元，同比去年上升 25.67%。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 收入比 重	金额	占营业 收入比 重	
营业收入合计	38,374,160,748.00	100.00%	33,167,325,081.00	100.00%	15.70%
分行业					
汽车	38,374,160,748.00	100.00%	33,167,325,081.00	100.00%	15.70%
分产品					
整车	34,701,934,080.00	90.43%	30,379,757,733.00	91.60%	14.23%

零部件	1,806,591,173.00	4.70%	1,719,943,033.00	5.18%	5.04%
汽车保养服务及其他	727,295,125.00	1.90%	574,249,512.00	1.73%	26.65%
销售材料及其他	1,138,340,370.00	2.97%	493,374,803.00	1.49%	130.73%
分地区					
中国	38,374,160,748.00	100.00%	33,167,325,081.00	100.00%	15.70%
分销售模式					
经销	36,035,440,181.00	93.91%	31,896,589,121.00	96.17%	12.98%
直销	2,338,720,567.00	6.09%	1,270,735,960.00	3.83%	84.0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行业	38,374,160,748.00	32,951,745,144.00	14.13%	15.70%	16.04%	-0.26%
分产品						
整车	34,701,934,080.00	30,059,078,108.00	13.38%	14.23%	14.85%	-0.47%
分地区						
中国	38,374,160,748.00	32,951,745,144.00	14.13%	15.70%	16.04%	-0.2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汽车制造业	销售量	辆	341,208	310,008	10.06%
	生产量	辆	344,841	307,425	12.17%
	库存量	辆	5,240	5,937	-11.7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 成本比 重	金额	占营业 成本比 重	
整车	成本	30,059,078,108.00	91.22%	26,171,901,058.00	92.17%	14.85%
零部件	成本	1,234,273,997.00	3.75%	1,244,592,272.00	4.38%	-0.83%
汽车保养 服务等	成本	710,258,938.00	2.15%	561,963,188.00	1.98%	26.39%
销售材料 及其他	成本	948,134,101.00	2.88%	417,730,549.00	1.47%	126.9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410,051,262.0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3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2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0,846,977,547.00	28.27%
2	四川金琥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11,711,701.00	1.07%
3	云南明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06,311,583.00	1.06%
4	新疆江之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81,849,776.00	1.00%
5	镇江苏中江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63,200,655.00	0.95%
合计	--	12,410,051,262.00	32.3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605,039,632.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6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6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福特汽车公司	1,400,778,072.00	4.65%
2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263,327,476.00	4.19%
3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1,213,283,975.00	4.03%
4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868,277,838.00	2.88%
5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859,372,271.00	2.85%
合计	--	5,605,039,632.00	18.6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福特汽车公司，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1,058,948,593.00	1,136,033,603.00	-6.79%
管理费用	943,622,568.00	983,458,031.00	-4.05%
财务费用	-152,310,137.00	-204,908,754.00	25.67%
研发费用	1,314,579,423.00	1,286,201,612.00	2.2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全新电动平台 SUV 产品项目	提升福特纵横乘用车产品竞争力，满足未来乘用车双积分政策要求	正在研发中，将在 2025 年下半年投产	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全新顺达轻卡国内及出口项目	公司顺达品牌全新轻卡换代，并进一步拓展出口机会	正在研发中，将在 2025 年上半年国内投产及下半年出口投产	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全新宝典/域虎皮卡国内及出口项目	公司宝典/域虎品牌全新皮卡换代，并进一步拓展出口机会	正在研发中，将在 2025 年上半年国内投产及下半年出口投产	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628	2,477	6.1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2.75%	21.32%	1.4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850	1,772	4.40%
硕士	639	568	12.5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岁以下	586	590	-0.70%
30~40岁	1,605	1,498	7.1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年	2023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99,761,123.00	1,846,382,521.00	-7.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43%	5.57%	-1.1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385,181,700.00	560,180,909.00	-31.24%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2.66%	30.34%	-7.68%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44,318,317.00	38,462,687,962.00	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10,934,100.00	33,895,148,096.00	1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3,384,217.00	4,567,539,866.00	-42.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877,570.00	624,431,306.00	69.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5,222,271.00	1,796,589,520.00	34.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344,701.00	-1,172,158,214.00	-1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8,140,000.00	5,027,854,833.00	-3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3,522,122.00	5,219,911,524.00	-3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382,122.00	-192,056,691.00	-183.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8,657,394.00	3,203,324,961.00	-77.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对比同期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股利支付及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546,295,890.00	40.68%	11,830,560,675.00	40.60%	0.08%
应收账款	4,181,008,234.00	13.56%	4,401,826,022.00	15.11%	-1.55%
存货	2,054,517,242.00	6.66%	1,560,259,511.00	5.35%	1.31%
长期股权投资	219,298,031.00	0.71%	233,798,348.00	0.80%	-0.09%
固定资产	5,749,474,005.00	18.64%	5,389,645,152.00	18.49%	0.15%
在建工程	661,911,780.00	2.15%	464,431,412.00	1.59%	0.56%
使用权资产	158,485,688.00	0.51%	194,836,028.00	0.67%	-0.16%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0	4.86%	1,300,000,000.00	4.46%	0.40%
合同负债	467,704,291.00	1.52%	243,740,992.00	0.84%	0.68%
长期借款	941,453.00	0.00%	1,391,414.00	0.00%	0.00%
租赁负债	93,752,634.00	0.30%	138,005,943.00	0.47%	-0.1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00,604,877.00	-604,877.00			600,000,000.00	800,000,000.00		
2.应收款项融资	123,170,062.00				3,601,628,180.00	3,422,732,740.00		302,065,502.00
上述合计	323,774,939.00	-604,877.00			4,201,628,180.00	4,222,732,740.00		302,065,502.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692,687	诉讼冻结资金。

单位：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远期购汇	23,189	23,189	1,307	1,831	107,266	83,416	47,039	4.17%

合计	23,189	23,189	1,307	1,831	107,266	83,416	47,039	4.17%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实际交易盈利为 524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江铃汽车开展远期业务坚持风险中性原则，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主要目的在于保持财务稳健，规避汇率波动风险。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风险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场风险：在汇率波动较大的情况下，远期合约汇率与合约到期日市场即期汇率偏离可能产生的损失； 2、流动性风险：可能由于预测不准确，远期签订的交割日期与实际交割日期不一致，造成交割时可供使用的资金不足，引发资金流动性风险，导致不能如期交割； 3、信用风险：可能由于预测不准确，远期签订的交割日期与实际交割期不一致，造成远期外汇交易不能按约定时间交割所带来的延期交割风险； 4、操作风险：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操作人员操作方式不当而造成风险； 5、法律风险：合同条款完备性不足或司法管辖条款存在争议，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p>风险控制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根据经营计划科学预测远期外汇需求进行远期外汇交易，以满足经营需要，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进行投机性交易； 2、针对外汇衍生交易可能产生的履约保障问题，公司业务执行部门建立跟踪机制，对业务收付进度实施追踪管理，有效防范交割违约风险，确保将潜在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3、通过加强业务知识培训，提升相关人员的综合业务素质，提高识别及防范风险的能力； 4、公司制定了《外汇风险控制流程》，操作人员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 5、公司对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交易对手，均选择具有合法资质、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违约风险低。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条—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七章“金融工具的计量”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基本参照银行定价，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报告期内，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1,307 万元。							

涉诉情况	无。
------	----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全资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主要业务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部件	生产与销售汽车、发动机及其他汽车零部件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销售汽车、新能源汽车整车、汽车零部件等
注册资本	5,000.00	132,379.32	20,000.00
总资产	571,128.69	37,041.97	110,603.72
净资产	15,274.37	33,576.17	-142,292.92
营业收入	1,993,691.25	36.67	532,261.82
营业利润	-13,605.38	-3,105.24	-90,125.99
净利润	-10,184.03	-3,048.11	-67,747.3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主要为由于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带来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增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在宏观政策活力加速释放、“两新”政策持续发挥作用、新能源免购置税政策延续以及海外市场空间持续扩大等有利因素影响下，2025年我国汽车市场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总销量预计将达到3,290万辆，同比增长4.7%，其中乘用车2,890万辆，同比增长4.9%，商用车400万辆，同比增长3.3%；新能源汽车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全年销量预计达到1,600万辆，实现24.4%的同比增长率；汽车出口方面考虑外部环境压力加大等因素，增速预期放缓，预计2025年620万辆，同比增长5.8%。

（二）公司战略

公司秉承“成为轻型商用车行业领导者，福特高性能产品提供者”的发展愿景，“诚信、敬业、创新、合作”的价值观。商用车定位于城市及干线物流产品和服务综合方案的供应商，通过提供定制化产品和一体化服务打造“终身伙伴”新商业概念，满足客户需求。乘用车领域，聚焦户外越野等需求，提供差异化的产品，以打造极致的客户体验。公司将继续专注于核心业务，深入挖掘细分领域的潜力，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增强全价值链的市场意识，努力将公司产品塑造为细分市场的领导者。公司也将瞄准汽车行业发展新趋势，加速向新能源车转型，加大投入力度，开展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并锚定海外市场，建立和完善国际营销服务体系，巩固扩大重点国家和地区市场汽车出口，培育汽车出口作为企业发展的新增长点，全面布局“新四化”技术，在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等核心领域进行布局，通过整体协同、四化融合，加快构建面向未来、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业务生态体系。公司致力于打造领先且完善的数字化体系，通过深入的数据挖掘和需求分析，使产品的设计、制造、交付和售后服务等各个环节更加贴近用户需求，从而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的步伐。

（三）经营计划

2025年公司计划实现销售整车39万辆，营业收入超400亿元。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公司在2025年将致力于以下几方面：

- （1）稳固并提升公司在轻型商用车领域的领先优势，深耕私域营销，推动品牌向上；
- （2）推进福特纵横产品、改装、精品及服务优化，经营用户圈层，打造越野生态，引领全新户外越野生活方式，稳步提升销量；
- （3）推进新能源战略转型，强化渠道，全面提升在新能源领域发展能力，开拓运力运营新市场，并持续完善售后服务体系；
- （4）深化与股东方协同合作，加强海外属地化运营，丰富产品组合，提升海外服务水平，拓展海外市场机会，进一步扩大出口规模；
- （5）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激发体系创新，提升组织效能，深刻洞察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 （6）高质量投产和上市全新纯电轻客、全新纯电轻卡、全新宝典及域虎、全新纯电SUV等产品，提升市场竞争力；
- （7）大力推动降本增效，推进数字化转型升级，加强数据大模型的开发与运用，提升

运营效率，打造高效敏捷组织。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解决方案

2025 年全球经济格局持续调整，地缘冲突让全球经济充满较大的不确定性。国内将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扩内需、促消费、强产业、促改革，一系列增量政策持续发力，政策效应进一步释放，内需市场进一步激活，国民经济有望保持平稳增长。但同时新能源渗透率不断攀升，智能化、数字化加速发展，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行业竞争愈加激烈，给公司经营带来较大的挑战。为继续保持稳健的成长，公司将重点关注以下几个方面：

（1）以客户为中心，立足客户需求及市场环境变化，探索新的业务增长点，在加速发展行业中抢占先机；

（2）加快新能源战略转型，培育新能源产品核心竞争力，打造新能源平台差异化服务，提升新能源产品销量及渗透率；

（3）持续拓展海外市场机会，优化业务模式，推进海外业务策略落地，加强品牌建设，提升产品竞争力及客户服务能力；

（4）围绕新能源新动力、智能网联、智能座舱、智能驾驶以及软件能力建设等领域，加快实现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攻关突破；

（5）持续深化公司数字化转型，深入研究大数据模型在实际业务场景中的应用，改善运营效率；

（6）强化全员质量意识，持续开展质量提升专项行动，建立全方位全流程预防型质量管理体系，改善产品质量；

（7）全面深入开展降本增效工作，加强营运现金流的管理和控制，巩固并提高经营质量；

（8）强化公司治理，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健全风险评估和控制机制。

公司持续以客户为中心，推进传统燃油和新能源产品高质高效上市，积极探索营销新模式，推动品牌升级及渠道焕新，加快实施新能源战略关键举措，提升新能源产品销量及渗透率，继续稳固轻型商用车领导者地位；加快福特纵横越野生态建设，提升市场知名度，扩大乘用车销售规模；推动出口业务跨越提升；拓展新业务和盈利模式；坚定不移推进新四化发展，加速数字化转型。同时持续实施质量领先战略，优化成本结构，推动降本增效，提升盈利能力、创造充裕的现金流以支持公司高质量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22 日	南昌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见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1 月 22 日	南昌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见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1 月 23 日	南昌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见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1 月 24 日	南昌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见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2024年01月31日	南昌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见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2024年04月07日	南昌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见“价值在线”微信小程序
2024年05月17日	南昌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见全景网 http://rs.p5w.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在人员方面，董事长和总裁分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2、在资产方面，本公司资产完整。主要由本公司使用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非专利技术资产全部归属或受控于本公司。

3、在财务方面，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无与控股股东共有银行账户的情况；独立依法纳税。

4、在机构方面，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科学，具有良好的运作机制与运行效率；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及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独立于控股股东，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发展需求的组织机构。

5、在业务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主要原材料和产品的采购、生产、销售均通过自身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完成。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2024年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会议相关内容如下：

（1）会议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类型：临时股东大会

投资者参与比例：78.02%

召开日期：2024年02月06日

披露日期：2024年02月07日

会议决议：

- 1、批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2、批准关于公司与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3、批准关于公司与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4、批准关于公司与江铃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5、批准关于公司与福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6、批准关于公司与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7、批准关于公司与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8、批准关于公司与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9、批准关于公司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0、批准关于公司与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1、批准关于公司与南昌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2）会议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类型：临时股东大会

投资者参与比例：75.62%

召开日期：2024年04月11日

披露日期：2024年04月12日

会议决议：

- 1、批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师和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 2、批准关于选举袁俊华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会议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类型：年度股东大会

投资者参与比例：76.73%

召开日期：2024年06月25日

披露日期：2024年06月26日

会议决议：

- 1、批准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批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批准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
- 4、批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
- 5、批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会议届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类型：临时股东大会

投资者参与比例：76.09%

召开日期：2024年10月30日

披露日期：2024年10月31日

会议决议：

1、批准关于变更外部审计师和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邱天高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2016年04月07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吴胜波	男	58	副董事长	现任	2022年11月24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Ryan Anderson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1年10月18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袁明学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1年10月18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熊春英	女	60	董事	现任	2021年06月25日	2026年06月15日	1,200	0	0	0	1,200	
			总裁	现任	2021年05月01日	2026年06月15日						
衷俊华	女	48	董事	现任	2024年04月11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执行副总裁	现任	2024年03月26日	2026年06月15日						
余卓平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0月18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陈江峰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6月19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王悦	女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6月19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萧虎	男	56	首席监事	现任	2018年12月0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张炀炀	男	45	监事	现任	2021年10月18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章健	男	55	监事	现任	2011年06月23日	2026年06月15日	40	0	0	0	40	
马坚	男	49	监事	现任	2022年03月18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李艳玲	女	47	监事	现任	2022年03月18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丁文敏	男	52	执行副总	现任	2022年06	2026年06	0	0	0	0	0	

			裁		月 01 日	月 15 日						
朱浏俊	男	42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 年 10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15 日	0	0	0	0	0	0
Erik Hermann	男	60	副总裁	现任	2021 年 02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15 日	0	0	0	0	0	0
吴晓军	男	50	副总裁	现任	2017 年 02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15 日	0	0	0	0	0	0
许兰锋	女	55	副总裁	现任	2021 年 04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15 日	0	0	0	0	0	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 年 12 月 04 日	2026 年 06 月 15 日						
伍杰红	女	48	副总裁	现任	2021 年 10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15 日	0	0	0	0	0	0
罗志谦	男	45	副总裁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15 日	0	0	0	0	0	0
曾发发	男	46	副总裁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15 日	0	0	0	0	0	0
刘继升	男	52	副总裁	现任	2022 年 11 月 25 日	2026 年 06 月 15 日	0	0	0	0	0	0
陈雷	男	45	副总裁	现任	2025 年 01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15 日	0	0	0	0	0	0
金文辉	男	57	董事	离任	2019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04 月 10 日	0	0	0	0	0	0
			执行副总裁	离任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24 年 03 月 25 日						
刘让坡	男	51	副总裁	离任	2021 年 04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	0	0	0	0	0
杨胜华	男	44	副总裁	离任	2021 年 12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240	0	0	0	1,24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衷俊华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4 月 11 日	工作需要
金文辉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工作变动
衷俊华	执行副总裁	聘任	2024 年 03 月 26 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
金文辉	执行副总裁	解聘	2024 年 03 月 25 日	工作变动
陈雷	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01 月 01 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
刘让坡	副总裁	解聘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变动
杨胜华	副总裁	解聘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变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

邱天高先生，1966年出生，拥有华中理工大学机电制造学士学位和华中科技大学工业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邱天高先生曾任南昌齿轮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江西江铃齿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铃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江铃汽车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

吴胜波先生，1966年出生，拥有清华大学热能工程学士学位，以及美国内布拉斯加大学林肯分校和德弗里大学凯勒管理学院的机械工程和信息管理硕士学位，现任福特汽车公司集团副总裁、中国及国际市场集团总裁兼首席执行官，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兼首席执行官，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同时担任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吴胜波先生曾任霍尼韦尔过程控制部副总裁兼大中国区总经理、欧司朗公司亚太区业务总裁兼首席执行官、惠而浦公司亚太区总裁和全球执行委员会委员。

Ryan Anderson 先生，1973 年出生，拥有芝加哥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和密歇根大学安娜堡分校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首席财务官，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同时担任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和福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的董事和总裁。Ryan Anderson 先生曾任福特欧洲的司库，福特亚太的产品开发主计长、市场营销主计长，福特汽车公司的公司财务规划与分析总监。

袁明学先生，1968年出生，拥有北京工业学院车辆工程学士学位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汽车”）首席专家、董事长业务团队高级顾问，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袁明学先生曾任长安汽车总裁助理兼江铃控股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长安汽车总裁助理兼战略规划部部长、党支部书记、资本运营处处长，长安汽车总裁助理兼海外事业发展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支部书记，长安汽车副总裁、常务副总裁、工会主席。

熊春英女士，1964年出生，拥有江苏工学院汽车专业本科学历，江西财经大学产业经济硕士学位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熊春英女士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总裁助理、副总裁、执行副总裁、董事。

衷俊华女士，1976年出生，石家庄铁道学院经济管理系财务会计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拥有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正高级会计师。现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执行副总裁，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负责本公司销售及协助总裁支持公司整体运营。衷俊华女士曾任江铃汽车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昌市江铃鼎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董事长。

余卓平先生，1960年出生，拥有同济大学机械工程学士学位及机械工程硕士学位，清华大学汽车工程博士学位，现任同济大学智能型新能源汽车协同创新中心主任，同济汽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智能新能源汽车科创功能平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市人民政府参事，汽车工程学会副监事长，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圣龙汽车动力

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余卓平先生曾任同济大学机械工程学院主任、新能源汽车工程中心常务副主任、汽车学院常务副院长、院长，同济大学校长助理。

陈江峰先生，1979年出生，拥有外交学院国际法系法学学士学位和外交学院国际法系法学硕士学位，现任吉利德（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法律顾问、执行总监，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陈江峰先生曾任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法律顾问，福特汽车公司亚洲、太平洋及非洲地区高级法律顾问兼合规负责人，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高级法律顾问，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生物制药法律部负责人、总监。

王悦女士，1978年出生，拥有河南大学会计学学士学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悦女士先后在香港理工大学、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担任研究助理，2012年-2013年赴美国伊利诺伊斯大学香槟分校（UIUC），在会计系齐默尔曼研究中心做访问学者。

监事：

萧虎先生，1968年出生，拥有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无线电专业学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副专员，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监事。萧虎先生曾任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干部、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办公室副主任、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软件产业办公室副主任、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组织副部长、管委会人事劳动局副局长、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组织部长、管委会人事局局长，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张炀炀先生，1979年出生，拥有外交学院国际法专业学士学位、美国密歇根大学（安娜堡校区）法学院硕士学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职业资格以及美利坚合众国纽约州律师执业许可，现任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总法律顾问兼中国政策事务负责人，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负责人，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董事，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监事，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张炀炀先生曾任福特汽车中国及东盟区法务总监，福特汽车中国区资深法律顾问等一系列法务职位。

章健先生，1969年出生，拥有北方工业大学文秘专业大专学历，现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副专员，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章健先生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兼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江铃汽车集团公司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宣传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工会常务副主席。

马坚先生，1975年出生，拥有南昌航空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大专学历，华中科技大学机械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制造部部长。马坚先生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主管工程师、部长助理、副部长，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南昌地区工厂总监，麦格纳（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南昌地区工厂总监、DCT工厂总监。

李艳玲女士，1977年出生，拥有南昌航空工业学院工贸英语专业大专学历，江西师范大学英语专业学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公共关系部副部长。李艳玲女士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福特质量专家助手、公关及法务部福特专家助手、总裁助手、翻译办主任、副部长。

高级管理人员：

熊春英女士，简历请见“董事”部分。

衷俊华女士，简历请见“董事”部分。

丁文敏先生，1972年出生，拥有武汉理工大学汽车运用专业学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分管公司产品开发工作。丁文敏先生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技术中心副主任，产品策划及项目管理部部长、总裁助理，副总裁。

朱浏俊先生，1982年出生，拥有南京大学会计专业学士学位和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金融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朱浏俊先生曾任福特亚太产品项目财务经理、利润分析经理、行政及 IT 财务总监、产品项目财务总监，吉利汽车公司瑞典中欧研发中心副财务总监，拜腾新能源汽车公司财务总监，福特中国业务发展高级经理、电动车业务财务总监、电动车战略合作发展总监。

Eric Hermann 先生，1964年出生，拥有美国密歇根大学机械工程学士学位及机械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公司产品开发工作。Eric Hermann 先生曾在福特汽车公司担任轻卡排放设计工程师，车辆 NVH（噪声、振动、平顺性）主管，车型投产主管，排放、进气及离合主管，进气、冷却、排放及计算机辅助工程经理，冷却及底座经理，进气和排放经理，全球进气系统经理，以及本公司动力传动系统部部长、总裁助理。

吴晓军先生，1974年出生，拥有武汉理工大学汽车设计学士学位和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新能源事业部首席执行官，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商用车新能源业务。吴晓军先生曾任江铃五十铃有限公司总装厂厂长，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总裁助理，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许兰锋女士，1969年出生，拥有江西工业大学锻压工艺及设备工学学士学位和对外经贸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人力资源及承担董事会秘书的相关职责。许兰锋女士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车架厂副厂长，制造部副部长、部长，总裁助理。

伍杰红女士，1976年出生，拥有南昌大学财务管理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和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公司战略发展工作及协助财务总监支持财务工作。伍杰红女士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内部审计办公室主任，财务部部长，福特亚太非总部财务经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计划管理部部长，总裁助理。

罗志谦先生，1979年出生，拥有中国台湾科技大学机械工程学士学位和中国台湾大学机械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制造工作。罗志谦先生曾任福特六和汽车公司焊装区域制造工程师、工艺工程师、生产经理、工艺经理，福特亚太区焊装工艺经理、总装工艺经理，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哈尔滨工厂焊装区域经理顾问，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杭州工厂投产经理、厂长。

曾发发先生，1978年出生，拥有南昌大学汽车工程专业学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制造业务。曾发发先生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副部长、新车型投产管理部部长、质量管理部部长、质量管理&新车型投产部部长、制造部部长、总裁助理。

刘继升先生，1972年出生，拥有中国台湾大学心理学学士学位，中国台湾政治大学心理学硕士学位，美国匹兹堡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刘继升先生曾任福特六和汽车公司电子商务财务经理、市场研究经理、市场经理，中国台湾太古汽车行销经理、大众品牌营运副总裁、营销副总裁，福特六和汽车公司销售处处长、营销处副总经理，林肯中国网络及客户体验总经理，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陈雷先生，1979年生，拥有江苏科技大学电气自动化学士学位和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采购工作。陈雷先生曾任福特（中国）供应商技术支持及三电系统供应链总监、福特（中国）电动车业务三电系统供应链总监、福特（中国）供应商技术支持总监、长安福特供应商技术支持总监、福特亚太电子电器供应商技术支持高级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邱天高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5月28日	否
吴胜波	福特汽车公司	集团副总裁	2023年03月01日	是
		中国及国际市场集团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2025年02月06日	
Ryan Anderson	福特汽车公司	福特中国首席财务官	2021年06月01日	是
袁明学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28日	否
袁俊华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28日	否
章健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05月28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邱天高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邱天高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邱天高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邱天高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吴胜波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否
吴胜波	林肯汽车销售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吴胜波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吴胜波	福特科技（中国）控股公司	董事长	否
吴胜波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吴胜波	福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Ryan Anderson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首席财务官	否
Ryan Anderson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否
Ryan Anderson	福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Ryan Anderson	林肯汽车销售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Ryan Anderson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动力科技分公司负责人	否
Ryan Anderson	福特科技（中国）控股公司	董事	否
袁明学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首席专家、董事长业务团队高级顾问	是
衷俊华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衷俊华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衷俊华	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衷俊华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余卓平	同济大学智能型新能源汽车协同创新中心	主任	否
余卓平	同济汽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余卓平	上海智能新能源汽车科创功能平台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余卓平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余卓平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余卓平	上海市人民政府	参事	否
余卓平	汽车工程学会	副监事长	否
陈江峰	吉利德（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法律顾问、执行总监	是

王悦	上海财经大学	教授	是
王悦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悦	上海蒂螺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萧虎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副专员	是
萧虎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萧虎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萧虎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萧虎	南昌市江铃鼎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萧虎	江西江铃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张炆炆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总法律顾问兼 中国政策事务负责 人、北京分公司负责 人	是
张炆炆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炆炆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特汽车研究测试（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特电马赫汽车销售（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林肯汽车销售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特科技（中国）控股公司	董事	否
章健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副专员	是
章健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章健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江西江铃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南昌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监事	否
章健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长	否
章健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江西江铃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长	否
章健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江西易至智行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丁文敏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浏俊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浏俊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浏俊	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吴晓军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吴晓军	深圳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吴晓军	广州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吴晓军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伍杰红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伍杰红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伍杰红	广州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伍杰红	深圳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刘继升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没在公司兼职的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其中：公司董事邱天高先生、公司监事萧虎先生、章健先生在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领取报酬；公司董事吴胜波先生、Ryan Anderson 先生在福特汽车公司领取报酬、公司监事张炆炆先生在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领取报酬；公司董事袁明学先生在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1、根据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高管薪酬方案》，中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浮动奖励组成，其中基本工资标准按高级管理人员的职级确定，浮动奖励根据业绩完成情况支付，70%部分当年发放，30%部分于三年内平均递延发放。2024 年度，公司向执行副总裁袁俊华女士支付的税前报酬总额约 103 万元，执行副总裁丁文敏先生约 209 万元，副总裁吴晓军先生约 164 万元，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许兰锋女士约 164 万元，副总裁伍杰红女士约 169 万元，副总裁曾发发先生约 156 万元，职工代表监事马坚先生约 107 万元，职工代表监事李艳玲女士约 56 万元，公司向原董事、原执行副总裁金文辉先生支付的税前报酬总额约 98 万元，原副总裁刘让坡先生约 161 万元。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约为 1,387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递延到本年度发放的长期奖励约为 100 万元。

2、根据公司与福特及其关联公司签订的《人员借调协议》，公司将向福特支付其派驻到本公司的外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2024 年度公司为董事兼总裁熊春英女士向福特支付约 110 万元人民币，为财务总监朱浏俊先生支付约 110 万元人民币，为副总裁 Erik Hermann 先生支付约 50 万美元，为副总裁罗志谦先生支付约 110 万元人民币，为副总裁刘继升先生支付约 421 万元人民币，为原副总裁杨胜华先生支付约 110 万元人民币。上述公司支付给福特的款项不是其派驻到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实际领取的报酬。

3、按照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独立董事的年度薪酬为 10 万元/人，公司承担与公司业务有关的差旅费。2024 年度公司向独立董事余卓平先生、独立董事陈江峰先生、独立董事王悦女士分别支付税前报酬总额 1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邱天高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0	是
吴胜波	男	58	副董事长	现任	0	是
Ryan Anderson	男	51	董事	现任	0	是
袁明学	男	56	董事	现任	0	是
熊春英	女	60	董事兼总裁	现任	*	是

衷俊华	女	48	董事	现任	103	否
余卓平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陈江峰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王悦	女	46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萧虎	男	56	首席监事	现任	0	是
张炆炆	男	45	监事	现任	0	是
章健	男	55	监事	现任	0	是
马坚	男	49	监事	现任	107	否
李艳玲	女	47	监事	现任	56	否
丁文敏	男	52	执行副总裁	现任	209	否
朱浏俊	男	42	财务总监	现任	*	是
Erik Hermann	男	60	副总裁	现任	*	是
吴晓军	男	50	副总裁	现任	164	否
许兰锋	女	55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164	否
伍杰红	女	48	副总裁	现任	169	否
罗志谦	男	45	副总裁	现任	*	是
曾发发	男	46	副总裁	现任	156	否
刘继升	男	52	副总裁	现任	*	是
陈雷	男	45	副总裁	现任	0	是
金文辉	男	57	原董事兼执行副总裁	离任	98	否
刘让坡	男	51	原副总裁	离任	161	否
杨胜华	男	44	原副总裁	离任	*	是
合计	--	--	--	--	1,417	--

*请参见前段中的相关说明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书面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1月18日	2024年1月20日	1、同意向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并上报股东大会批准； 2、批准公司 2023 年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提案； 3、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一届四次	2024年3月26日	2024年3月27日	1、同意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2027 年的外部审

			<p>计师和内控审计师的议，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批准；</p> <p>2、批准《江铃汽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江铃汽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p> <p>3、批准有关人事议案；</p> <p>4、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p>
书面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3 月 28 日	2024 年 3 月 30 日	<p>1、批准向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提交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p> <p>2、批准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p> <p>3、批准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4、批准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告》；</p> <p>5、批准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p>6、批准公司《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p> <p>7、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p> <p>8、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p> <p>9、批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p>
书面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4 月 22 日	2024 年 4 月 24 日	1、批准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书面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5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04 日	1、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一届五次	2024 年 6 月 25 日		不涉及应披露事项。
书面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5 日-8 月 2 日		不涉及应披露事项。
书面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8 月 28 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p>1、批准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p> <p>2、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p>

			司关于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一届六次	2024年9月24日	2024年9月25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外部审计师和内控审计师安排的议案。
书面董事会	2024年10月12日-10月14日	2024年10月15日	1、同意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2、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书面董事会	2024年10月17日-10月22日	2024年10月24日	1、批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十一届七次	2024年12月10日	2024年12月12日	1、批准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方案； 2、批准有关人事议案。
书面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		不涉及应披露事项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邱天高	13	4	9	0	0	否	3
吴胜波	13	3	9	1	0	否	2
Ryan Anderson	13	4	9	0	0	否	1
袁明学	13	3	9	1	0	否	1
熊春英	13	4	9	0	0	否	3
衷俊华	10	3	7	0	0	否	1
余卓平	13	4	9	0	0	否	3
陈江峰	13	4	9	0	0	否	3
王悦	13	4	9	0	0	否	3
金文辉	3	1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都进行了深入地研究和讨论，并提出了各自的意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

成员情况：

主任：王悦

委员：Ryan Anderson、袁明学、余卓平、陈江峰

秘书：朱浏俊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次数：10次

于2024年1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审阅《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在审计师形成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阅。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审阅了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报告。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1、审阅《普华永道报告》；

2、审阅经审计师审计后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

3、审阅《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

4、审阅《202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

5、批准《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6、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作为江铃汽车2025年至2027年的外部审计师的提议，并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审阅《2024年度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1、审阅《2024年上半年内部控制工作报告》以及《下半年的工作计划》；
2、审阅《普华永道报告》。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4年8月13日召开2024年第六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审阅《2024年度上半年财务会计报表》，并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七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同意解聘普华永道，并重新选聘公司2024年至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和内控报告审计师，并提交董事会批准。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4年10月11日召开2024年第八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同意选聘安永华明作为江铃2024至2026年的外部审计师和内控审计师，并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九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审阅《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2024年第十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1、审阅《安永报告》；
2、审阅《2024年资产减值准备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

- 3、审阅并批准《2024年财务报表审计时间安排表》；
- 4、审阅《2024年内部控制工作报告》，批准《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建议公司关注相关业务的潜在风险，以及高风险经销商和供应商的内控情况。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二）薪酬委员会

成员情况：

主任：陈江峰

委员：邱天高、Ryan Anderson、余卓平、王悦

秘书：许兰锋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次数：1次

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薪酬委员会，会议内容：

- 1、审议并批准《公司高管2023年度年终奖励议案》；
- 2、审议并批准《公司高管2024年的年度目标现金总收入调整议案》；
- 3、审议并批准《公司高管2024年度绩效考核指标》；
- 4、审议并批准《薪酬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三）战略委员会

成员情况：

主任：邱天高；

委员：吴胜波、Ryan Anderson、袁明学、熊春英、衷俊华

秘书：伍杰红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次数：1次

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内容：

- 1、公司战略回顾；
- 2、公司海外战略。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31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55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1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1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926
销售人员	703
技术人员	3,141
财务人员	143
行政人员	640
合计	11,5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973
本科学历	3,559
大专学历	1,402
大专以下学历	5,619
合计	11,553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场所，建立和完善有效促进公司战略和目标实现的激励体系，根据业务特性及人才特点，推进以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多元人才激励体系，加速新汽车人才成长，强化核心人才个人利益与公司中长期战略目标绑定，驱动经营目标达成。同时，不断完善员工福利政策，满足员工多样化的个性需求，提升员工体验及满意度。

3、培训计划

2024年，通过开展全员培训需求调查，公司为员工提供多样化、全面化的培训机会，构建差异化的人才培养体系；鼓励并支持员工持续、高效、终身学习，助力组织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在横向培养方面，公司通过跨部门、跨职能的培训项目，促进员工的多维度技能提升，增强团队协作与创新能力。在纵向培养方面，公司针对不同层级的员工设计定制化的培训项目，支持员工在职业生涯中持续获得成长机会。同时，深化校企合作，与同济大学联合开展

高层次人才专项培养，携手南昌大学等高校共建博士后工作站，通过“理论+实践”的培养模式，构筑产学研融合创新链，持续推进新四化业务人才培养转型项目，为企业注入创新活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本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下，董事会可提出分配中期股利或特别股利的方案。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7.1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63,214,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14,608,368.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14,608,368.00
可分配利润（元）	9,179,333,271.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每 10 股派送 7.12 元（含税）现金股息，按 2024 年	

12月31日总股本863,214,000股计算，共计提分红基金614,608,368元。B股股息将按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换人民币的基准价折为港币派付。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尚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建立了一套健全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同时结合内外部环境、内部机构及管理要求的变化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实时的更新和完善，以使内部控制体系设计科学、简洁适用和运行有效。

公司合理规划组织架构，建立了由董事会领导下的审计委员会、执行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和业务层面全员参与的控制架构。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通过开展内部审计，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本年度，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年03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定性认定标准：某个错误导致结果的趋势变化，利润由盈利变亏损或者亏损变盈利；无效的反舞弊的程序，任何的高管舞弊；无效的会计政策控制；无效的审计委员会的监督；</p> <p>重要缺陷定性认定标准：管理层报告系统或公司账务记录错误，导致不正确的管理决定；与公司价值、制度、管理层授权以及其它规定不符的行为，可能对成本、质量、顾客满意度、信誉或竞争优势有重要影响；影响公司运营的 IT 基础设施和应用软件的重大控制问题，对公司资产或流程带来重大风险；重大舞弊或重大金额的偷盗。</p> <p>一般缺陷定性认定标准：除重大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控缺陷。</p>	<p>重大缺陷定性认定标准：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重大的法律法规问题；媒体负面新闻频现；重要业务缺乏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为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定性认定标准：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关注的一项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定性认定标准：除重大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控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定量认定标准：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或销售收入的 1%，两者孰低原则。</p> <p>重要缺陷定量认定标准：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或销售收入的 0.5%，两者孰低原则。</p> <p>一般缺陷定量认定标准：低于重要缺陷量化标准的所有内部控制缺陷。</p>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审议意见如下：江铃汽车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总体合规运作，未发现需要整改的情形。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发布单位	法规及标准	应对措施
生态环境部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	规范执行排污许可要求。
生态环境部	重点行业移动源监管与核查技术指南	将物流门禁系统对接环保监管平台。
江西省生态环境厅	江西省生态环境分类执法监管办法	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南昌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公布 2024 年度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的通知	小蓝 2000 亩基地顺利通过清洁生产审核，并获取 50 万元资金补助。
南昌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印发《2024 年南昌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	小蓝工厂、富山工厂、铸造厂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南昌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南昌市燃气（燃油）锅炉设施低氮燃烧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	计划 2025 年完成低氮燃烧改造，并力争获取 50% 资金补助。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24年，富山工厂排污许可证延期申请通过，小蓝工厂排污许可证已经通过重新申请，其他厂区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2024年，车架有关SUV产品副车架焊装线技改项目已获取环评批复，车架新建喷粉防锈线项目已获取环评批复。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废水排放污染物	废气排放污染物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COD、氨氮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
排放方式	间歇排放	间歇排放
排放口数量	5	150
排放口分布情况	富山基地 1 个；小蓝基地 2 个；铸造厂 1 个；车桥厂 1 个	富山基地 38 个；小蓝基地 81 个；铸造厂 28 个；车桥厂 3 个

排放浓度/强度	COD: 26.32-102.27mg/L; 氨氮: 0.04-5.16mg/L	氮氧化物: 3-175mg/m ³ ; 非甲烷总烃: 小蓝工厂 10.05g/m ² ; 富山工厂 5.09g/m ²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小蓝区域执行小蓝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车桥厂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一级标准排放浓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表 2 中标准要求 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汽车制造业》 (DB36/1101.5-2019) 表 1 中排放限值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排放限值
排放总量	COD: 40.97 吨; 氨氮: 1.94 吨	氮氧化物: 77.87 吨; 非甲烷总烃: 小蓝工厂 205 吨 富山工厂 64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COD≤517.39 吨; 氨氮≤24.795 吨	氮氧化物≤95.59 吨; 非甲烷总烃≤1,882.4 吨
超标排放情况	达标排放	达标排放

对污染物的处理

2024 年, 公司制定敏捷项目《VOCs 在线监测达标率提升方案》, 从责任落实、设备管理、预防维护、实时监控、应急响应、报警处置等 18 条措施指导工厂运行沸石转轮+RTO 治理设施, 数据稳定达标排放; 富山&小蓝工厂获评 2024 年江西省首批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 VOCs 绩效 A&B 级企业; 同时, 公司荣获省级“美丽工厂”称号;

2024 年共处理约 83 万吨废水, 处理后的废水优于国家要求的排放标准; 公司实施废水站及危废站异味治理及监测改造项目, 安装异味收集设备, 对废水处理站、危废站散发的异味气体精准捕捉。

在废弃物管理方面, 2024 年公司通过工艺、设备改进等路径降费减费, 单车危废逐年下降; 通过改造所有危废入出库等管理均实现智能数字化; 2024 年单台处置危废量对比 2023 年下降 14%; 富山工厂清洗溶剂雾化清洗工艺改善项目可实现减废量约 900 吨/年, 节约危险废物处置成本 80 万元/年。该项目已成功获得中央环保资金补助 148.6 万元。

2024 年, 在各部门通力合作下, 其他环境痛点问题也得到逐步改善。公司进行厂区雨污分流排查及改造, 整改 20 余处雨污混流问题, 全力优化厂区排水系统, 提升环保效能; 公司改善富山涂装监测梯, 保障废气监测工作高效、安全开展; 公司新建小蓝垃圾站区域消防管网, 全面提升消防安全保障水平; 更新提升自动监测设备设施, 确保数据传输的一致性与准确性。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4 年公司未发生突发性环境应急事件。

2024 年, 公司更新四大区域突发性环境应急预案并通过环保部门备案; 对发生或可能发生的潜在事故和紧急情况制定应采取的控制方法, 每年组织进行应急演练, 确保预案的有效性。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要求开展自行监测，监测方案、监测结果、污染源监测年度报告均在政府平台进行公开。2024 年，公司四个厂区在国家监测平台自行监测数据上报率均为 100%。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费用类别	项目名称	投入费用（万元）
环保治理投入	废水处理站运营	433
	废弃物处置	683
	环境监测及在线运行	104
	自动监测设备设施更新提升	22
	富山涂装面漆机器人清洗机改造项目	500
	完善危险废物智能管理系统	10
	新建小蓝垃圾站区域消防管网	5
	富山涂装监测梯改善	17
	厂区雨污分流排查及改造	40
	废水站及危废站异味治理及监测改造项目	75
缴纳环境保护税		24
汇总		1,913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光伏发电：

江铃汽车已建设并网64MW停车场车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年均发电量6,400万KWh。2024年度，实际发电量7,120.08万KWh，公司用电量5,136.86万KWh。

2、购买绿电：

2024年共计购买绿电1,682.9万KWh，相当于减排二氧化碳9,597.58吨，并获得绿色电力消费凭证和绿色电力证书。

3、节能技术改造：

小蓝360万大卡电空调项目：江铃汽车通过更新一台360万大卡高性能的磁悬浮电空调，替代一台已运行十多年的溴化锂机组，响应国家深入开展公共机构绿色低碳引领行动，推进制冷系统逐步以电力空调机组替代溴化锂直燃机空调机组。由于电空调COP（空调的能效比）能达到6以上，远高于溴化锂机组的3以下，年可节约800吨标煤。该项目在6月初投入运行，当年节约费用150余万元，降低天然气消耗量36万Nm³。

4、富山站房直燃机热水系统节能改善：

江铃汽车因涂装热水需求随季节变化影响，冬季时站房的热水直燃机组热水需要90-95度，在此阶段机组升温需要大量的热量，因机组的吸热介质为稀释的溴化锂溶液，溶液温度烧至140-150℃，溶液在长期的高温下会不断的结晶和稀释同时释放了大量的不凝性气体，导致反映腔内真空度下降水汽反映效率降低，使得热水温度不能到设定的90度，从而恶性循

环导致燃烧机不停的消耗燃气加热。工程师通过增加一个储水罐使得溴化锂溶液的稀释度由原来的54%用纯水稀释降低到44%左右，从而增加了水汽反映效率，溴化锂溶液能及时大量的吸收水汽又能降温循环，溶液高发温度由原来的140-150℃低到130-140℃，从而降低燃气消耗近11万Nm³，节约44万元。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担当，倡导以产业帮扶、消费助农，开展“橙心橙意感恩同行”江铃汽车扶农助农信丰行活动，组织购买定点帮扶村大米、黄桃等优质农产品，公司向帮扶村采购菜籽油 4,000 余斤，黄桃 43,000 余斤，挂面 4,000 余斤，脐橙 200,000 余斤，积极开展爱心助学、走访帮扶村贫困学生等青年志愿服务，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持续开展江铃“溪桥工程”品牌公益活动，截止 2024 年底，江铃为项目投入资金 4,190 多万元，捐建溪桥 452 座，分布在 25 个省（市、自治区），130 个县，惠及超过 60 余万欠发达地区农村人口。同时，积极号召公司员工与客户、合作伙伴共同参与江铃溪桥工程“月捐人计划”，助力乡村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4）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7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乔春，袁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乔春（1年），袁勇（1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鉴于 2024 年 9 月财政部对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处罚可能对于本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工作的影响，基于审慎性原则，经公司董事会和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外部审计师和内控审计师的议案》，改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至 2026 年的内控审计师。公司 2024 年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内控审计服务支付的内控审计费用为 43 万元人民币。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附注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披露索引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公告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	存款利率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	------	------	------	------	-------	------

		存款限额 (万元)	范围	(万元)	本期合计 存入金额 (万元)	本期合计 取出金额 (万元)	(万元)
江铃汽车 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 之全资子 公司	*	1.35% - 2.25%	109,287	1,740,315	1,708,842	140,760

注：*公司合并并在财务公司的月末存款余额限额为以下两者较低的为准：1）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上一年度末吸收存款总额的 25%或 2）公司当时合并现金余额的 12%。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万元)	贷款利率 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 贷款金额 (万元)	本期合计 还款金额 (万元)	
江铃汽车 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 之全资子 公司	130,000		0	0	0	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万元)	实际发生额 (万元)
江铃汽车集团财 务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全资 子公司	授信	130,000	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控股的财务公司。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附注五（14）、附注五（16）、附注五（31）、附注五（60）及附注八（5）（b）”。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840	0.09%						750,840	0.09%
1、其他内资持股	750,840	0.09%						750,840	0.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45,140	0.09%						745,140	0.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00	0.00%						5,7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62,463,160	99.91%						862,463,160	99.91%
1、人民币普通股	518,463,160	60.06%						518,463,160	60.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44,000,000	39.85%						344,000,000	39.85%
三、股份总数	863,214,000	100.00%						863,214,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024, 其中 A 股: 40,193 B 股: 5,8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853, 其中 A 股: 38,944 B 股: 5,9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03%	354,176,000	0	0	354,176,000	不适用	0
FORD MOTOR COMPANY	境外法人	32.00%	276,228,394	0	0	276,228,394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4%	25,410,009	-8,803,819	0	25,410,009	不适用	0
金幸	境内自然人	0.68%	5,836,700	-1,709,400	0	5,836,700	不适用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8%	4,967,575	3,714,619	0	4,967,575	不适用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2,876,900	2,876,900	0	2,876,900	不适用	0
周建琦	境内自然人	0.25%	2,121,300	2,121,300	0	2,121,300	不适用	0
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0%	1,716,530	1,435,530	0	1,716,530	不适用	0
心宁博闻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1,580,000	1,580,000	0	1,580,000	不适用	0
李玮	境内自然人	0.17%	1,459,101	86,101	0	1,459,101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354,1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176,000
FORD MOTOR COMPANY	276,228,394	境内上市外资股	276,228,39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410,009	人民币普通股	25,410,009
金幸	5,836,7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5,836,70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967,575	境内上市外资股	4,967,575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76,900	人民币普通股	2,876,900
周建琦	2,1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1,300
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16,530	人民币普通股	1,716,530
心宁博闻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0,000
李玮	1,459,101	境内上市外资股	1,459,10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无。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地方国有控股、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邱天高	2019 年 05 月 28 日	91360125MA38LUR91F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等业务。
福特汽车公司	William Clay Ford, Jr.	1903 年 01 月 01 日		核心业务包括设计、制造、销售高品质的轿车、SUV、卡车和电动车型以及林肯品牌豪华车型，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同时，通过福特汽车金融信贷公司提供汽车信贷业务，并积极致力提升公司在电气化、自动驾驶以及智能移动出行方面的领先地位。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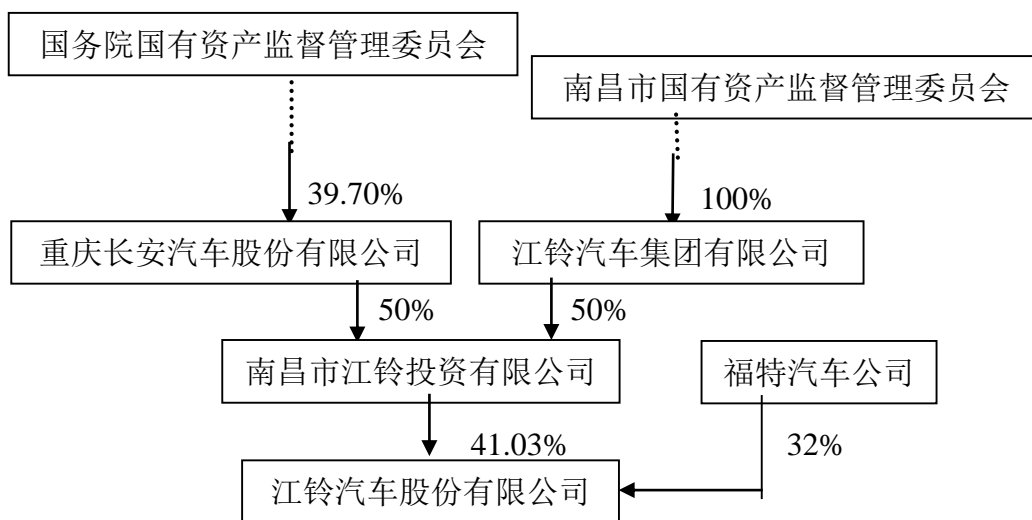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邱天高	1991年07月27日	91360000158263759R	生产汽车整车、发动机、底盘、专用（改装）车、传动系统产品、汽车零部件及其它产品，汽车质量检验，销售自产产品，经销汽车生产用原材料、机器设备、机电产品、零部件及其他器材，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及维修等业务。开发以“江铃”轻型车为基本型多品种，系列化产品；承包境外汽车行业工程及提供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人员。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朱华荣	1996年10月31日	9150000020286320X6	汽车（含轿车）、汽车发动机系列产品、配套零部件、模具、工具的开发、制造、销售、进出口业务，机械安装工程，科技咨询服务。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3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70038404_V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乔春，袁勇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4年度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38404_V01号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38404_V01号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研究与开发支出	
<p>2024年度研究及开发支出为人民币1,699,761,123元，其中开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为人民币385,181,700元。于2024年12月31日，开发支出的余额为人民币188,103,430元。</p> <p>我们将研究及开发支出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是因为研究及开发支出金额重大，其中一部分予以资本化，在评估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时涉及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于项目的技术可行性、项目带来充足未来经济利益的可能性、开始资本化时点等的重大会计判断。</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4)(2)、附注五(18)及附注五(45)。</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实施的主要工作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们了解并评估了研究及开发支出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我们获取了2024年度各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明细金额并核对至总账中研究开发项目费用化及资本化金额； ● 了解研究开发项目费用分摊方法，检查间接费用的归集分摊结果，验证了包括人工费用及折旧摊销费用等间接费用归集的合理性； ● 我们采用抽样的方法抽取研究开发项目，对于所抽取的项目，我们将不同项目的费用构成进行对比，与对应的项目负责经理进行访谈了解项目背景和进度等，并将项目投入金额与预算金额进行对比，验证不同项目的进度； ● 对于进入开发支出资本化的项目，我们了解管理层认定的符合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和开始资本化的时点；我们检查了不同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与相关项目经理进行访谈并审阅该项目不同节点的会议纪要，以进一步印证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并结合市场信息和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往成功开发的经验，判断开发项目的技术可行性和带来未来经济效益的可能性； ● 我们对于研发费用以及开发支出资本化金额执行了抽样测试，核对了所选样本对应的合同及发票等凭据，检查并评价研究开发支出与相关研究开发活动的相关性、发生的真实性、金额的准确性和归集的合理性； ● 我们复核了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38404_V01号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38404_V01号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38404_V01号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乔 春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 勇

中国 北京

2025年3月27日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合并	2023年12月31日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2,546,295,890	11,830,560,675	9,269,593,792	8,697,182,4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	200,604,877	-	-
衍生金融资产	五(3)	12,612,380	-	12,612,380	-
应收票据	五(4)	226,865	14,621,337	1,500,226,865	700,000,000
应收账款	五(5)、十五(1)	4,181,008,234	4,401,826,022	5,521,047,573	4,594,376,160
应收款项融资	五(6)	302,065,502	123,170,062	18,070,384	17,979,578
预付款项	五(7)	94,749,172	204,358,759	94,749,172	204,358,759
其他应收款	五(8)、十五(2)	54,013,240	75,319,848	144,617,207	71,813,906
存货	五(9)	2,054,517,242	1,560,259,511	2,046,549,034	1,558,685,5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11)	20,784,738	15,749,806	15,161,497	14,495,736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1,228,372,977	951,659,556	777,406,955	731,819,005
流动资产合计		20,494,646,240	19,378,130,453	19,400,034,859	16,590,711,13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五(12)	18,533,908	22,775,696	1,584,891	16,699,348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十五(3)	219,298,031	233,798,348	771,951,961	786,452,278
固定资产	五(14)	5,749,474,005	5,389,645,152	5,111,224,814	5,176,956,698
在建工程	五(15)	661,911,780	464,431,412	582,757,760	438,083,465
使用权资产	五(16)	158,485,688	194,836,028	142,207,976	183,725,741
无形资产	五(17)	1,811,454,853	1,691,021,121	1,596,623,962	1,469,907,538
开发支出	五(18)	188,103,430	283,738,155	188,103,430	283,738,155
商誉	五(21)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1,530,144,365	1,472,003,554	-	185,190,3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7,860,340	10,807,967	7,860,340	10,807,9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45,266,400	9,763,057,433	8,402,315,134	8,551,561,558
资产总计		30,839,912,640	29,141,187,886	27,802,349,993	25,142,272,688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合并	2023年12月31日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2)	1,500,000,000	1,300,000,000	1,500,000,000	1,3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五(3)	-	459,306	-	459,306
应付账款	五(23)	10,061,223,944	9,476,215,223	10,047,585,502	9,475,904,232
合同负债	五(24)	467,704,291	243,740,992	536,871,795	29,190,91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780,174,574	890,051,287	672,858,988	788,409,476
应交税费	五(26)	265,198,389	118,399,765	256,969,632	97,718,547
其他应付款	五(27)	5,739,064,167	5,944,976,093	2,130,094,497	2,377,082,5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	86,155,114	93,383,898	81,053,594	86,713,258
其他流动负债	五(29)	341,548,441	373,948,630	98,829,073	36,085,601
流动负债合计		19,241,068,920	18,441,175,194	15,324,263,081	14,191,563,9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941,453	1,391,414	941,453	1,391,414
租赁负债	五(31)	93,752,634	138,005,943	82,241,628	134,081,724
预计负债	五(32)	287,165,703	315,700,263	3,553,345	-
递延收益	五(33)	61,202,010	67,601,361	61,202,010	67,601,3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4)	59,342,000	52,891,000	58,991,000	52,56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130,301,876	19,256,890	111,616,233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5)	370,793,523	120,293,20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3,499,199	715,140,072	318,545,669	255,636,499
负债合计		20,244,568,119	19,156,315,266	15,642,808,750	14,447,200,411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6)	863,214,000	863,214,000	863,214,000	863,214,000
资本公积	五(37)	839,442,490	839,442,490	839,442,490	839,442,490
其他综合收益	五(38)	(26,388,000)	(20,572,000)	(26,738,000)	(20,979,000)
专项储备		5,371,093	3,821,625	5,147,194	3,821,625
盈余公积	五(39)	431,607,000	431,607,000	431,607,000	431,607,000
未分配利润	五(40)	9,179,333,271	8,232,632,623	10,046,868,559	8,577,966,1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292,579,854	10,350,145,738	12,159,541,243	10,695,072,277
少数股东权益		(697,235,333)	(365,273,118)	-	-
股东权益合计		10,595,344,521	9,984,872,620	12,159,541,243	10,695,072,27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0,839,912,640	29,141,187,886	27,802,349,993	25,142,272,6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合并	2023 年度 合并 (经重述)	2024 年度 公司	2023 年度 公司 (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五(41)、十五(4)	38,374,160,748	33,167,325,081	37,937,081,015	32,573,697,821
减: 营业成本	五(41)、十五(4)	(32,951,745,144)	(28,396,187,067)	(32,466,245,873)	(27,534,419,185)
税金及附加	五(42)	(1,467,445,089)	(974,171,328)	(1,420,441,384)	(936,086,314)
销售费用	五(43)	(1,058,948,593)	(1,136,033,603)	(109,668,687)	(128,909,155)
管理费用	五(44)	(943,622,568)	(983,458,031)	(834,480,512)	(899,692,892)
研发费用	五(45)	(1,314,579,423)	(1,286,201,612)	(1,314,579,423)	(1,286,201,612)
财务费用	五(46)	152,310,137	204,908,754	105,404,859	149,679,267
其中: 利息费用		(20,304,855)	(41,844,790)	(19,811,045)	(36,373,400)
利息收入		198,915,297	251,052,563	150,980,757	189,389,569
加 其他收益	五(49)	514,430,051	567,529,766	512,394,471	563,577,455
投资收益	五(50)、十五(5)	(942,269)	(10,579,046)	(5,236,433)	(17,317,71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63,917)	(9,591,118)	(10,363,917)	(9,591,1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51)	13,071,686	(2,827,127)	13,071,686	(3,432,004)
信用减值损失	五(48)	9,638,212	(5,964,483)	6,068,224	(4,170,386)
资产减值损失	五(47)	(66,600,824)	(345,125,558)	(66,600,824)	(509,025,850)
资产处置收益	五(52)	3,317,046	(3,908,476)	3,469,920	(4,425,983)
二、营业利润		1,263,043,970	795,307,270	2,360,237,039	1,963,273,452
加: 营业外收入	五(53)	5,043,793	8,875,880	3,032,110	7,026,529
减: 营业外支出	五(54)	(9,980,157)	(6,041,023)	(7,121,776)	(5,991,770)
三、利润总额		1,258,107,606	798,142,127	2,356,147,373	1,964,308,211
减: 所得税费用	五(55)	(52,930,797)	266,352,570	(296,806,600)	(45,515,756)
四、净利润		1,205,176,809	1,064,494,697	2,059,340,773	1,918,792,455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05,176,809	1,064,494,697	2,059,340,773	1,918,792,45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331,962,215)	(411,102,569)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7,139,024	1,475,597,266	2,059,340,773	1,918,792,45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16,000)	(7,087,750)	(5,759,000)	(7,134,7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五(38)	(5,816,000)	(7,087,750)	(5,759,000)	(7,134,7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99,360,809	1,057,406,947	2,053,581,773	1,911,657,7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1,323,024	1,468,509,516	2,053,581,773	1,911,657,7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1,962,215)	(411,102,569)	-	-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五(56)	1.78	1.71	—	—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五(56)	1.78	1.71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合并	2023年度 合并	2024年度 公司	2023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351,813,244	37,150,759,550	39,365,760,196	33,349,485,1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3,289,557	658,837,860	263,289,557	658,837,8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329,215,516	653,090,552	225,142,211	616,538,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44,318,317	38,462,687,962	39,854,191,964	34,624,861,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088,398,075)	(26,547,151,493)	(30,904,745,276)	(25,829,707,8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0,580,651)	(2,564,423,876)	(2,474,503,947)	(2,361,423,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8,968,974)	(2,252,941,361)	(2,466,735,213)	(1,937,323,9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862,986,400)	(2,530,631,366)	(1,095,294,099)	(1,395,818,7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10,934,100)	(33,895,148,096)	(36,941,278,535)	(31,524,274,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8)	2,633,384,217	4,567,539,866	2,912,913,429	3,100,586,952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3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035,441	7,215,548	4,136,400	5,093,3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537,053	2,193,226	22,365,729	2,920,9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60,900,000	-	60,9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218,305,076	254,122,532	158,686,106	193,082,6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877,570	624,431,306	185,188,235	261,996,9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0,776,307)	(1,296,500,813)	(1,811,006,047)	(1,295,937,3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500,000,000)	(94,113,000)	(53,167,2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5,964)	(88,707)	(4,445,964)	(88,7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5,222,271)	(1,796,589,520)	(1,909,565,011)	(1,349,193,30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344,701)	(1,172,158,214)	(1,724,376,776)	(1,087,196,402)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78,140,000	4,278,854,833	2,992,390,000	3,583,941,0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8,140,000	5,027,854,833	2,992,390,000	3,583,941,0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13,318,287)	(4,106,648,284)	(2,813,318,287)	(3,406,648,2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9,144,621)	(377,731,962)	(599,144,621)	(377,731,9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211,059,214)	(735,531,278)	(203,163,964)	(27,737,4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3,522,122)	(5,219,911,524)	(3,615,626,872)	(3,812,117,701)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382,122)	(192,056,691)	(623,236,872)	(228,176,6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8)	11,746,518,615	8,543,193,654	8,648,791,242	6,863,577,33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8)	12,475,176,009	11,746,518,615	9,214,091,023	8,648,791,2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13,484,250)	-	431,607,000	7,123,038,093	(3,170,549)	9,240,646,784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7,087,750)	3,821,625	-	1,109,594,530	(362,102,569)	744,225,836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亏损)		-	-	-	-	-	1,475,597,266	(411,102,569)	1,064,494,697
其他综合收益		-	-	(7,087,750)	-	-	-	-	(7,087,75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7,087,750)	-	-	1,475,597,266	(411,102,569)	1,057,406,947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49,000,000	49,000,000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五(40)	-	-	-	-	-	(366,002,736)	-	(366,002,736)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	29,300,742	-	-	-	29,300,742
本年使用		-	-	-	(25,479,117)	-	-	-	(25,479,117)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20,572,000)	3,821,625	431,607,000	8,232,632,623	(365,273,118)	9,984,872,620
2024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20,572,000)	3,821,625	431,607,000	8,232,632,623	(365,273,118)	9,984,872,620
2024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5,816,000)	1,549,468	-	946,700,648	(331,962,215)	610,471,901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亏损)		-	-	-	-	-	1,537,139,024	(331,962,215)	1,205,176,809
其他综合收益		-	-	(5,816,000)	-	-	-	-	(5,816,00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5,816,000)	-	-	1,537,139,024	(331,962,215)	1,199,360,809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五(40)	-	-	-	-	-	(590,438,376)	-	(590,438,376)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	29,631,611	-	-	-	29,631,611
本年使用		-	-	-	(28,082,143)	-	-	-	(28,082,143)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26,388,000)	5,371,093	431,607,000	9,179,333,271	(697,235,333)	10,595,344,5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13,844,250)	-	431,607,000	7,025,176,443	9,145,595,683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	-	(7,134,750)	3,821,625	-	1,552,789,719	1,549,476,594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1,918,792,455	1,918,792,455
其他综合收益		-	-	(7,134,750)	-	-	-	(7,134,75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7,134,750)	-	-	1,918,792,455	1,911,657,705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五(40)	-	-	-	-	-	(366,002,736)	(366,002,736)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	29,300,742	-	-	29,300,742
本年使用		-	-	-	(25,479,117)	-	-	(25,479,117)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20,979,000)	3,821,625	431,607,000	8,577,966,162	10,695,072,277
202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20,979,000)	3,821,625	431,607,000	8,577,966,162	10,695,072,277
2024年度增减变动额		-	-	(5,759,000)	1,325,569	-	1,468,902,397	1,464,468,966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2,059,340,773	2,059,340,773
其他综合收益		-	-	(5,759,000)	-	-	-	(5,759,00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5,759,000)	-	-	2,059,340,773	2,053,581,773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五(40)	-	-	-	-	-	(590,438,376)	(590,438,376)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	29,407,712	-	-	29,407,712
本年使用		-	-	-	(28,082,143)	-	-	(28,082,143)
202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26,738,000)	5,147,194	431,607,000	10,046,868,559	12,159,541,2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原为南昌市企业股份制改革联审领导小组以洪办(1992)第005号文批准,于1992年6月16日在江西汽车制造厂基础上改组设立的中外合资股份制企业。本公司总部位于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2111号。

1993年7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22号和证监函字[1993]86号文批准,本公司于1993年1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总股份为49,400万股。1994年4月8日,经股东大会通过,并经江西省证券管理领导小组赣证F券(1994)02号文批准,1993年度分红派息方案送股总计2,521.4万股。1995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5]144号文及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5]92号文批准,本公司发行B股普通股17,400万股。1998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国字[1998]19号文批准,本公司增发B股普通股17,000万股。

根据本公司2006年1月11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的决议,本公司于2006年2月13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方案实施后,本公司总股本不变,详见附注五(36)。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863,214,000元,每股面值1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生产及销售汽车、专用(改装)车、发动机、底盘等汽车总成及其他零部件,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作为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的福特(FORD)E系列进口汽车品牌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汽车的零售、批发;进出口汽车及零部件;二手车经销;提供与汽车生产和销售有关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27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条件、长期资产减值、收入确认和计量、政府补助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财务报表披露遵循的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性标准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1%以上且金额大于1,5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占各类预付账款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5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5千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净利润影响达集团合并净利润10%以上
重要的联营公司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5%以上或金额大于1亿元，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 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 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 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 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 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 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 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外币业务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4）金融工具减值（续）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项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国有银行和股份制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采购的客户
国内一般整车销售组合	国内一般汽车整车采购客户，以逾期日作为逾期账龄的起算时点
出口一般整车销售组合	出口一般汽车整车采购客户，以逾期日作为逾期账龄的起算时点
新能源整车销售组合	新能源整车采购客户，以逾期日作为逾期账龄的起算时点
零部件销售组合	零部件采购客户，以逾期日作为逾期账龄的起算时点
其他应收款组合	款项性质相同的其他应收款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9.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在途物资及委托加工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符合该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 否则, 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40年	4%	2.4%至2.7%
机器设备	10-15年	4%	6.4%至9.6%
运输工具	2-10年	4%-22.32%	9.6%至42.2%
模具	5年	-	2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7年	4%	13.7%至19.2%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5))。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完工验收/实际开始使用孰早
机器设备	完成安装并验收/实际开始使用孰早
运输工具	完成安装并验收/实际开始使用孰早
模具	完成安装并验收/实际开始使用孰早
电子及其他设备	完成安装并验收/实际开始使用孰早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软件使用费	5年	预计使用期限
非专利技术	5-7年	结合产品生命周期预计使用年限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续)

(2)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设计费及研发测试等支出。

为研究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大规模生产之前, 针对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资本化:

- 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具有完成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 以进行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以及
- 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5. 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 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 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 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 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资产减值（续）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为员工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i)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续）

(ii)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还为员工提供若干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17.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及供应商赔偿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 列报为其他流动负债。

18. 收入

本集团生产和销售整车、汽车零部件给经销商和终端客户; 另外, 本集团还为客户提供汽车保养和额外质量保证劳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 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的合同中, 包括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 本集团综合考虑其他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 采用市场调整法及成本加成法等方法合理估计单独售价。

(a) 向经销商及终端客户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本集团向经销商及终端客户销售整车和零部件。按照合同约定, 产品在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验收后, 双方完成交付。本集团在双方完成交付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给予经销商及终端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1年以内, 与行业惯例一致, 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为整车及零部件提供的法律法规要求的产品质量保证, 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三(17))。

本集团向经销商及终端客户提供基于销售数量的销售折扣,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 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 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18. 收入 (续)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车辆运输、汽车保养和额外质量保证劳务, 按照提供劳务的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根据服务提供的性质, 履约进度按照已提供给客户的劳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 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 确认为应收账款, 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 并对应收账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三(8)); 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 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文件不明确的, 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 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租赁（续）

（2）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包括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3. 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本集团在区分金融工具所处的不同阶段时，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如下：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从而将影响违约概率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质量保证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的合同组合，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保修费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保修费率，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务报表列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本集团将原列示于“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改为列示于“营业成本”，相应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比较数据。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

2024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本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后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32,716,288,196	235,456,948	32,951,745,144
销售费用	1,294,405,541	(235,456,948)	1,058,948,593

2023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本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后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28,065,528,223	330,658,844	28,396,187,067
销售费用	1,466,692,447	(330,658,844)	1,136,033,603

本公司

2024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本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后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32,447,254,140	18,991,733	32,466,245,873
销售费用	128,660,420	(18,991,733)	109,668,687

2023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本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后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27,518,938,281	15,480,904	27,534,419,185
销售费用	144,390,059	(15,480,904)	128,909,155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3%、9%、6%
消费税	应税消费品销售额	9%、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2. 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高新技术认定的有关规定及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2024年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2024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2023年度：15%)。

2024年，除本公司以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铃重汽”)、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铃销售”)、深圳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福江”)、广州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福江”)及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铃福特(上海)”)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25%(2023年度：25%)。

根据财政部及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43号)的规定，本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1,067,571,593	10,653,646,811
财务公司存款(a)(附注八(6))	1,407,604,416	1,092,871,804
其他货币资金(b)	18,692,687	20,854,424
应收利息	52,427,194	63,187,636
	<u>12,546,295,890</u>	<u>11,830,560,675</u>

- (a)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为1,407,604,416元，按银行同期人民币存款年利率1.35%-2.25%计收利息(2023年12月31日：0.455%-2.25%)。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江铃集团”)之子公司，为一家非银行金融机构。江铃集团拥有本公司主要股东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江铃投资”)50%之权益资本。

- (b) 其他货币资金18,692,687元(2023年12月31日：20,854,424元)为本集团的诉讼冻结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结构性存款	<u>-</u>	<u>200,604,877</u>

(3)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同	<u>12,612,380</u>	<u>-</u>
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	<u>-</u>	<u>459,306</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应收票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226,932	14,638,901
减：坏账准备	(67)	(17,564)
	<u>226,865</u>	<u>14,621,337</u>

(a)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b) 坏账准备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	226,932	100%	67	0.03%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	14,638,901	100%	17,564	0.12%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分析如下：

组合 — 商业承兑汇票：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该组合内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67元(2023年12月31日：17,564元)，计入当期损益转回17,497元(2023年度：转回300,857元)。

(ii) 本年度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17,497元，原因是已计提坏账的应收票据在本期收回。

(iii)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4,299,293,681	4,529,566,682
减：坏账准备	(118,285,447)	(127,740,660)
	<u>4,181,008,234</u>	<u>4,401,826,022</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4,168,893,653	4,354,838,862
一到二年	1,812,248	28,667,064
两年以上	128,587,780	146,060,756
	<u>4,299,293,681</u>	<u>4,529,566,682</u>

于202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余额	原因及回款风险
公司1	66,796,993	因欠款公司经营困难，并涉及数项诉讼，本集团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2	37,924,214	本集团认为该新能源车辆补贴款项长期难以收回，因此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3	15,842,400	因欠款公司资金安排，该等应收账款账龄较长，但欠款公司历史回款情况良好，且与本集团仍有正常业务往来，本集团认为该应收款项很可能收回，因此在国内一般整车销售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b) 于202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3,260,186,631</u>	<u>73,454,052</u>	<u>75.83%</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04,721,207	2%	104,721,20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4,194,572,474	98%	13,564,240	0.32%
	4,299,293,681	100%	118,285,447	2.75%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10,154,214	2%	110,154,21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4,419,412,468	98%	17,586,446	0.40%
	4,529,566,682	100%	127,740,660	2.82%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应收新能源补贴款	37,924,214	100%	37,924,214
应收整车账款	66,796,993	100%	66,796,993
	104,721,207		104,721,207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应收新能源补贴款	37,924,214	100%	37,924,214
应收整车账款	72,230,000	100%	72,230,000
	110,154,214		110,154,214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评估了相关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预计该等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104,721,207元(2023年12月31日：110,154,214元)，计入当期损益转回5,433,007元(2023年度：无)。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 国内一般整车销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812,797,881	0.03%	241,763
逾期1-30日	109,449,671	0.55%	600,056
逾期31-60日	5,621,317	0.99%	55,441
逾期61-90日	4,434,000	2.50%	110,948
逾期超过90日	25,539,010	9.00%	2,298,511
	<u>957,841,879</u>		<u>3,306,719</u>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330,216,018	0.12%	1,651,582
逾期1-30日	41,413,325	0.18%	74,476
逾期31-60日	24,216,867	2.28%	553,239
逾期61-90日	32,435,370	3.34%	1,083,923
逾期超过90日	76,187,716	5.18%	3,948,751
	<u>1,504,469,296</u>		<u>7,311,971</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 出口一般整车销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933,133,292	0.20%	5,866,267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647,787,903	0.20%	5,295,576

组合 — 新能源整车销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逾期超过90日	4,123,260	80.00%	3,298,608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逾期超过90日	5,123,260	80.00%	4,098,608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 零部件：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70,418,629	0.30%	811,256
逾期1-30日	10,276,006	0.30%	30,828
逾期31-60日	9,423,011	0.50%	47,115
逾期61-90日	6,008,481	0.60%	36,051
逾期超过90日	3,347,916	5.00%	167,396
	<u>299,474,043</u>		<u>1,092,646</u>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42,349,099	0.30%	727,047
逾期1-30日	16,195,486	0.30%	48,586
逾期31-60日	728,660	0.50%	3,643
逾期61-90日	839,164	0.60%	5,035
逾期超过90日	1,919,600	5.00%	95,980
	<u>262,032,009</u>		<u>880,291</u>

(iii) 本年度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9,455,213元。

(d)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e)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账款。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应收款项融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2,065,502	123,170,062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管理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故将本集团全部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2024年度本集团因背书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其他方，相应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分别为1,098,017,761元和2,029,290,040元（2023年度：1,040,525,217元和2,435,317,198元），相关贴现损失金额110,250元，计入投资收益（2023年：9,867,768元）（附注五（50））。

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此外，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1,738,544,375元，均已终止确认。

2024年度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的核销情况（2023年度：无）。

(7)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90,702,706	96%	204,358,759	100%
一年以上	4,046,466	4%	-	-
	94,749,172	100%	204,358,759	100%

(b) 于202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94,742,739	99.99%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其他应收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燃气电费款	18,531,901	12,769,141
保证金	7,604,290	6,974,616
平台使用费	5,525,739	4,757,270
研发项目款	4,723,933	4,022,471
进口周转金	3,900,523	7,000,000
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	1,297,367	23,958,000
其他	12,690,526	16,241,334
	<u>54,274,279</u>	<u>75,722,832</u>
减：坏账准备	(261,039)	(402,984)
	<u>54,013,240</u>	<u>75,319,848</u>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49,055,878	67,035,160
一年以上	5,218,401	8,687,672
	<u>54,274,279</u>	<u>75,722,832</u>

(b) 坏账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97,367	2%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976,912	98%	261,039	0.49%
	<u>54,274,279</u>	<u>100%</u>	<u>261,039</u>	<u>0.48%</u>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958,000	32%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764,832	68%	402,984	0.78%
	<u>75,722,832</u>	<u>100%</u>	<u>402,984</u>	<u>0.53%</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其他应收款(续)

(b) 坏账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第一阶段				合计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1,764,832	402,984	23,958,000	-	402,984
本年减少的款项	-	-	(22,660,633)	-	-
本年增加的款项	1,212,080	-	-	-	-
本年减少的坏账准备	-	(141,945)	-	-	(141,94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2,976,912	261,039	1,297,367	-	261,039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i)	1,297,367	-	-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				
燃气电费款	18,531,901	0.49%	91,314	预期信用损失
保证金	7,604,290	0.49%	37,469	预期信用损失
平台使用费	5,525,739	0.49%	27,228	预期信用损失
研发项目款	4,723,933	0.49%	23,277	预期信用损失
进口周转金	3,900,523	0.49%	19,219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2,690,526	0.49%	62,532	预期信用损失
	<u>54,274,279</u>		<u>261,039</u>	

(i) 本集团对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进行了单项评估，基于对信用风险的判断，该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不存在逾期及减值。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其他应收款(续)

(b) 坏账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	23,958,000	-	-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				
燃气费用款	12,769,141	0.78%	99,406	预期信用损失
进口周转金	7,000,000	0.78%	54,494	预期信用损失
保证金	6,974,616	0.78%	54,297	预期信用损失
平台使用费	4,757,270	0.78%	37,035	预期信用损失
研发项目款	4,022,471	0.78%	31,375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6,241,334	0.78%	126,377	预期信用损失
	<u>75,722,832</u>		<u>402,984</u>	

(c) 于 2024 年，本集团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41,945 元。本期转回的原因是已实际收到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相应的其他应收款。

(d)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e)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总 额比例	坏账准备
公司 1	燃气费	11,116,201	一年以内	20%	54,774
公司 2	电费	7,415,700	一年以内	14%	36,540
公司 3	平台使用费	5,525,739	一年以内	10%	27,228
公司 4	进口周转金等	4,959,843	一年以内	9%	24,439
公司 5	保证金	2,085,513	一年以上	4%	10,276
		<u>31,102,996</u>		<u>57%</u>	<u>153,257</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7,887,283	89,113,586	1,208,773,697	802,679,074	130,036,719	672,642,355
产成品	416,054,999	9,124,198	406,930,801	497,244,891	-	497,244,891
在产品	208,385,421	282,318	208,103,103	194,945,039	816,091	194,128,948
低值易耗品	74,927,505	8,943,729	65,983,776	83,217,698	2,830,181	80,387,517
在途物资	85,555,538	-	85,555,538	71,613,700	-	71,613,700
委托加工材料	79,170,327	-	79,170,327	44,242,100	-	44,242,100
	<u>2,161,981,073</u>	<u>107,463,831</u>	<u>2,054,517,242</u>	<u>1,693,942,502</u>	<u>133,682,991</u>	<u>1,560,259,511</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23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计提	转回	转销		12月31日
原材料	130,036,719	20,111,185	(8,430,464)	(52,603,854)		89,113,586
产成品	-	9,124,198	-	-		9,124,198
低值易耗品	2,830,181	8,943,729	(3,684)	(2,826,497)		8,943,729
在产品	816,091	282,281	-	(816,054)		282,318
	<u>133,682,991</u>	<u>38,461,393</u>	<u>(8,434,148)</u>	<u>(56,246,405)</u>		<u>107,463,831</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存货(续)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本集团以成本是否高于可变现净值作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本年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的原因系以前年度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上升或在当年已实现销售。

(10) 其他流动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认证、待抵扣进项税额 及预交税金	1,200,018,920	951,659,556
其他	28,354,057	-
	<u>1,228,372,977</u>	<u>951,659,556</u>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附注五(12))	<u>20,784,738</u>	<u>15,749,806</u>

(12) 长期应收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长期应收款	41,474,312	41,919,493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2,053,465)	(3,268,233)
坏账准备	(102,201)	(125,75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附注五(11))	<u>(20,784,738)</u>	<u>(15,749,806)</u>
	<u>18,533,908</u>	<u>22,775,696</u>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应收款由处置固定资产分期收款及分期销售等形成，款项将于2025年至2029年收回。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动力公司”）	194,393,246	202,327,605
-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翰昂零部件”）	24,904,785	31,470,74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219,298,031	233,798,348

联营企业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4年 12月31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追加/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动力公司	202,327,605	-	(7,934,359)	-	-	194,393,246	40.00%	40.00%	-	-
翰昂零部件	31,470,743	-	(2,429,558)	(4,136,400)	-	24,904,785	19.15%	33.33%	-	-
合计	233,798,348	-	(10,363,917)	(4,136,400)	-	219,298,031			-	-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a)	5,749,363,332	5,389,534,479
固定资产清理(b)	110,673	110,673
	5,749,474,005	5,389,645,152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模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2,226,158,780	3,226,527,648	513,121,037	4,121,429,291	4,340,265,136	14,427,501,892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144,397,153	114,062,594	507,566,464	439,001,329	205,256,676	1,410,284,216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2,890,778)	(93,486,987)	(20,240,896)	(139,633,915)	(76,783,132)	(333,035,708)
其他	-	(13,941,062)	-	-	(21,190,965)	(35,132,027)
2024年12月31日	2,367,665,155	3,233,162,193	1,000,446,605	4,420,796,705	4,447,547,715	15,469,618,373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	475,073,634	1,960,756,439	321,764,940	2,761,763,523	2,919,832,565	8,439,191,101
本年增加						
计提	54,915,904	190,840,928	77,759,139	322,749,851	341,112,021	987,377,843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952,940)	(82,930,819)	(10,056,909)	(138,921,712)	(70,792,639)	(304,655,019)
其他	-	(11,357,527)	-	-	(18,908,564)	(30,266,091)
2024年12月31日	528,036,598	2,057,309,021	389,467,170	2,945,591,662	3,171,243,383	9,091,647,834
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172,020,613	28,233,307	6,552,525	339,692,238	52,277,629	598,776,312
本年增加						
计提	-	16,447,633	434,067	10,559,300	9,132,579	36,573,579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5,247,230)	(49,505)	(101,412)	(1,344,537)	(6,742,684)
2024年12月31日	172,020,613	39,433,710	6,937,087	350,150,126	60,065,671	628,607,207
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1,667,607,944	1,136,419,462	604,042,348	1,125,054,917	1,216,238,661	5,749,363,332
2023年12月31日	1,579,064,533	1,237,537,902	184,803,572	1,019,973,530	1,368,154,942	5,389,534,479

2024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987,377,843元(2023年度:916,013,071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849,126,318元、6,581,964元、58,162,821元及73,506,740元(2023年度:757,170,123元、6,127,943元、91,423,304元及61,291,701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1,410,284,216元(2023年度:1,133,482,450元)。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i)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约为166,048,112元(原价1,419,765,179元)的固定资产(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约为179,453,179元、原价1,324,043,538元)由于本集团对产品生产安排及工艺调整等原因闲置。具体分析如下：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09,162,422	110,110,122	172,020,613	127,031,687
机器设备	181,614,541	137,921,094	28,606,635	15,086,812
运输工具	63,880,172	54,369,219	6,902,177	2,608,776
模具	430,812,406	111,190,258	319,612,735	9,413
电子及其他设备	334,295,638	263,273,619	49,710,595	21,311,424
	<u>1,419,765,179</u>	<u>676,864,312</u>	<u>576,852,755</u>	<u>166,048,112</u>

(ii) 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

本年度经营性租出的固定资产主要是运输工具，于2024年12月31日，原值510,288,722元，累计折旧39,482,278元，期末账面价值为470,806,444元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iii)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806,326	手续尚未完成

(b) 固定资产清理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电子及其他设备	85,891	85,891
机器设备	24,782	24,782
	<u>110,673</u>	<u>110,673</u>

(15) 在建工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商用车项目	364,639,322	1,284,000	363,355,322	176,425,357	1,284,000	175,141,357
乘用车项目	134,553,481	4,460,314	130,093,167	192,375,226	4,460,314	187,914,912
零部件工厂项目	64,627,414	-	64,627,414	28,037,073	-	28,037,073
整车工厂项目	5,625,803	-	5,625,803	17,752,703	-	17,752,703
其他	98,901,720	691,646	98,210,074	56,277,013	691,646	55,585,367
	<u>668,347,740</u>	<u>6,435,960</u>	<u>661,911,780</u>	<u>470,867,372</u>	<u>6,435,960</u>	<u>464,431,41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人民币万元)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2024年 12月31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商用车项目	304,678	176,425,357	479,737,127	(291,523,162)	-	364,639,322	63%	63%	-	-	自有资金
乘用车项目	115,766	192,375,226	262,277,467	(320,099,212)	-	134,553,481	65%	65%	-	-	自有资金
整车工厂项目	312,655	17,752,703	192,574,358	(204,411,662)	(289,596)	5,625,803	79%	79%	-	-	自有资金
零部件工厂项目	14,867	28,037,073	78,383,663	(41,793,322)	-	64,627,414	73%	73%	-	-	自有资金
其他		56,277,013	647,196,013	(552,456,858)	(52,114,448)	98,901,720			292,897	-	自有资金及借款
		<u>470,867,372</u>	<u>1,660,168,628</u>	<u>(1,410,284,216)</u>	<u>(52,404,044)</u>	<u>668,347,740</u>			<u>292,897</u>	<u>-</u>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计提原因
商用车项目	1,284,000	-	-	1,284,000	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乘用车项目	4,460,314	-	-	4,460,314	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其他	691,646	-	-	691,646	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u>6,435,960</u>	<u>-</u>	<u>-</u>	<u>6,435,96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369,902,195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合同	53,730,107
本年减少	
租赁合同到期	(47,838,837)
2024年12月31日	375,793,465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	175,066,167
本年增加	
计提	83,864,887
本年减少	
租赁合同到期	(41,623,277)
2024年12月31日	217,307,777

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24年12月31日	-

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158,485,688
2023年12月31日	194,836,028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费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628,964,157	394,046,217	1,839,778,636	38,578,700	2,901,367,710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	52,404,044	-	-	52,404,044
内部研发	-	-	480,816,425	-	480,816,425
本年减少					
处置	(3,664,831)	-	-	-	(3,664,831)
2024年12月31日	625,299,326	446,450,261	2,320,595,061	38,578,700	3,430,923,348
累计摊销					
2023年12月31日	153,225,333	235,386,600	730,739,330	38,578,700	1,157,929,963
本年增加					
计提	13,199,813	50,486,546	347,389,409	-	411,075,768
本年减少					
处置	(1,953,862)	-	-	-	(1,953,862)
2024年12月31日	164,471,284	285,873,146	1,078,128,739	38,578,700	1,567,051,869
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	-	52,416,626	-	52,416,626
本年增加					
计提	-	-	-	-	-
2024年12月31日	-	-	52,416,626	-	52,416,626
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460,828,042	160,577,115	1,190,049,696	-	1,811,454,853
2023年12月31日	475,738,824	158,659,617	1,056,622,680	-	1,691,021,121

于2024年12月31日，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61%(2023年12月31日：56%)。

(18)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2024年度及2023年度研究开发活动的总支出按性质列示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工资及福利	872,800,912	724,160,168
设计费	276,633,918	513,146,559
材料费	241,660,045	263,541,026
折旧摊销费	82,982,038	67,981,814
其他	225,684,210	277,552,954
	<u>1,699,761,123</u>	<u>1,846,382,521</u>
其中：费用化研究开发支出(附注五(45))	<u>1,314,579,423</u>	<u>1,286,201,61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研究开发支出(续)

(a) 本集团 2024 年度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支出的变动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乘用车项目	283,738,155	144,453,586	400,913,756	27,277,985
商用车项目	-	240,728,114	79,902,669	160,825,445
	<u>283,738,155</u>	<u>385,181,700</u>	<u>480,816,425</u>	<u>188,103,430</u>

整车项目的资本化开始时点为产品就绪且研发数据冻结，并已通过本集团技术评审会。该项目开发完成后，预计可用于量产具有市场推广能力的整车产品，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进度约为 61%，预计 2025 年内完成。

2024 年度，本集团开发支出项目不存在减值情况(2023 年度：无)。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 所得税资产
预提费用及预计负债	5,243,226,986	1,202,834,659	5,860,011,327	1,364,811,520
可弥补亏损	3,007,086,847	645,511,957	2,443,729,567	389,836,053
资产减值准备	622,528,655	94,016,209	1,192,154,407	183,615,437
非专利技术	440,753,948	100,999,156	304,526,218	63,692,824
租赁负债	179,407,961	27,067,280	218,076,092	34,258,049
未支付的职工教育 经费	53,619,310	8,554,549	81,356,938	12,728,702
递延收益	61,202,010	9,180,301	67,601,361	10,140,204
退休人员福利计划	10,153,000	2,194,050	10,515,000	2,172,350
其他	122,815,039	20,274,065	186,761,227	28,046,234
	<u>9,740,793,756</u>	<u>2,110,632,226</u>	<u>10,364,732,137</u>	<u>2,089,301,373</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3,045,807,585	624,476,184	2,912,652,979	556,699,442
使用权资产	158,457,332	25,571,835	194,836,028	30,336,433
母子公司间权益性交易	166,600,000	24,990,000	125,800,000	18,87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74,742,572	18,685,643	77,027,559	19,256,890
无形资产摊销	88,274,866	15,312,010	73,907,060	11,171,829
其他	11,693,768	1,754,065	1,064,183	220,115
	<u>3,545,576,123</u>	<u>710,789,737</u>	<u>3,385,287,809</u>	<u>636,554,709</u>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98,578,425	2,020,124,206
可抵扣亏损	231,610,985	167,104,457
	<u>2,830,189,410</u>	<u>2,187,228,663</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5	594,567	-
2026	136,794	-
2027	109,138,616	93,001,631
2028	80,885,354	74,102,826
2029	40,855,654	-
	<u>231,610,985</u>	<u>167,104,457</u>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0,487,861)	1,530,144,365	(617,297,819)	1,472,003,5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0,487,861)	130,301,876	(617,297,819)	19,256,890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付模具款	<u>7,860,340</u>	<u>10,807,967</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处置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附注五(4))	17,564	-	(17,497)	-	6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附注五(5))	127,740,660	-	(9,455,213)	-	118,285,447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0,154,214	-	(5,433,007)	-	104,721,207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86,446	-	(4,022,206)	-	13,564,24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附注五(8))	402,984	-	(141,945)	-	261,039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附注五(12))	125,758	-	(23,557)	-	102,201
小计	128,286,966	-	(9,638,212)	-	118,648,754
存货跌价准备(附注五(9))	133,682,991	38,461,393	(8,434,148)	(56,246,405)	107,463,83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附注五(14))	598,776,312	36,573,579	-	(6,742,684)	628,607,20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附注五(15))	6,435,960	-	-	-	6,435,960
商誉减值准备(i)	89,028,412	-	-	-	89,028,41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附注五(17))	52,416,626	-	-	-	52,416,626
小计	880,340,301	75,034,972	(8,434,148)	(62,989,089)	883,952,036
	1,008,627,267	75,034,972	(18,072,360)	(62,989,089)	1,002,600,790

(i)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短期借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1,500,000,000</u>	<u>1,300,000,000</u>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短期借款，利率为0.55%-0.95%（2023年12月31日：利率区间为1.73%-2.4%）。

(23) 应付账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零部件款	9,785,507,926	9,094,393,825
应付原辅料款	275,716,018	381,821,398
	<u>10,061,223,944</u>	<u>9,476,215,223</u>

于202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170,590,008元（2023年12月31日：408,228,798元），主要为尚未确定结算价格的应付材料款，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24) 合同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收保养及保修服务款等	632,287,355	226,857,269
预收整车及零部件款	206,210,459	137,176,924
	<u>838,497,814</u>	<u>364,034,193</u>
减：将于一年以后结转收入的合同 负债（附注五（35）（41c（i））	<u>(370,793,523)</u>	<u>(120,293,201)</u>
	<u>467,704,291</u>	<u>243,740,992</u>

于2024年度，包括在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中的236,041,276元合同负债（2023年度：152,065,025元）已于2024年度转入营业收入，包括预收整车及零部件款129,477,208元（2023年度：94,400,145元），预收保养服务款106,564,068元（2023年度：57,664,880元）。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771,878,485	882,869,951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2,799,913	1,818,160
应付设定受益计划(c)	3,015,000	2,865,000
应付辞退福利(d)	2,481,176	2,498,176
	<u>780,174,574</u>	<u>890,051,287</u>

(a) 短期薪酬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738,660,904	2,078,911,976	(2,125,555,338)	692,017,542
职工福利费	56,932,663	64,806,713	(100,667,672)	21,071,704
社会保险费	152,685	131,177,447	(130,517,211)	812,9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1,642	117,027,261	(116,419,250)	729,653
工伤保险费	31,043	14,150,186	(14,097,961)	83,268
住房公积金	28,935	197,430,881	(196,967,618)	492,198
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87,094,764	19,032,721	(48,643,365)	57,484,120
其他短期薪酬	-	7,108,358	(7,108,358)	-
	<u>882,869,951</u>	<u>2,498,468,096</u>	<u>(2,609,459,562)</u>	<u>771,878,485</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761,709	259,843,439	(258,907,081)	2,698,067
失业保险费	56,451	8,221,586	(8,176,191)	101,846
	<u>1,818,160</u>	<u>268,065,025</u>	<u>(267,083,272)</u>	<u>2,799,913</u>

(c) 设定受益计划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退休后福利 (附注五(34))	<u>2,865,000</u>	<u>2,514,485</u>	<u>(2,364,485)</u>	<u>3,015,00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续)

(d) 应付辞退福利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内退福利(附注五(34))	1,143,000	1,160,000
其他辞退福利(i)	1,338,176	1,338,176
	2,481,176	2,498,176

(i) 2024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3,333,613元(2023年度：14,126,035元)。

(26) 应交税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交增值税	117,211,162	637,391
应交消费税	103,965,331	73,794,904
应交土地使用税	4,753,390	4,831,953
应交企业所得税	-	18,702,207
其他	39,268,506	20,433,310
	265,198,389	118,399,765

(27) 其他应付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促销费	2,727,155,425	2,978,276,681
研发项目费用	962,540,747	968,699,606
工程款	466,886,864	539,487,510
商品运输费	256,166,660	148,140,843
保证金	134,483,995	124,132,883
广告及新产品策划费	117,665,807	166,568,934
商标管理费	61,000,949	17,037,453
咨询费	42,367,665	31,808,406
技改项目费用	13,301,266	23,333,420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63,836	6,463,836
其他	951,030,953	941,026,521
	5,739,064,167	5,944,976,093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其他应付款(续)

于202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1,594,877,126元(2023年12月31日：1,967,233,887元)，主要包含收取的物流公司、经销商及维修站保证金，应付工程款以及应付研发费款项。鉴于与经销商等仍有业务往来，工程项目以及研发项目尚未验收完成，该等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31))	85,684,387	80,070,14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五(30))	470,727	13,313,749
	<u>86,155,114</u>	<u>93,383,898</u>

(29) 其他流动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附注五(32))	314,682,704	356,115,630
其他	26,865,737	17,833,000
	<u>341,548,441</u>	<u>373,948,630</u>

(30) 长期借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a)	1,412,180	1,855,219
信用借款	-	12,849,9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8))	(470,727)	(13,313,749)
	<u>941,453</u>	<u>1,391,414</u>

(a) 于2024年12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为美元长期借款(美元196,453元)(附注八(5)(c))，由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保证，系自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市赣江支行借入，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本金应于2007年12月10日至2027年10月27日期间分次偿还。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长期借款（续）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 南昌市赣江支行	1998年 2月27日	2027年 10月27日	美元	1.5%	196,453	1,412,180	261,937	1,855,219

(b)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利率为1.5%（2023年12月31日：1.5%-2.5%）。

(31) 租赁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a)	179,437,021	218,076,092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附注五(28))	(85,684,387)	(80,070,149)
	<u>93,752,634</u>	<u>138,005,943</u>

(a)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

(32) 预计负债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产品质量保证	671,815,893	235,456,948	(305,424,434)	601,848,407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 的预计负债 (附注五(29))	(356,115,630)			(314,682,704)
	<u>315,700,263</u>			<u>287,165,703</u>

产品质量保证为本集团为出售的成品车辆在担保期内免费提供售后服务、产品保修等服务而预计产生的费用。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递延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政府补助	<u>67,601,361</u>	<u>2,700,000</u>	<u>(9,099,351)</u>	<u>61,202,010</u>

(a) 政府补助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计入其他收益	2024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724,703	-	(1,610,714)	7,113,98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58,876,658</u>	<u>2,700,000</u>	<u>(7,488,637)</u>	<u>54,088,021</u>
	<u>67,601,361</u>	<u>2,700,000</u>	<u>(9,099,351)</u>	<u>61,202,010</u>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符合负债确认条件的补充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	63,500,000	56,916,000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u>(4,158,000)</u>	<u>(4,025,000)</u>
	<u>59,342,000</u>	<u>52,891,000</u>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在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附注五(25)(c)、附注五(25)(d))。

针对退休及内退员工，本集团在其退休或内退期间为其发放一定金额的补充福利，福利金额的大小取决于员工退休或内退时的职位、工龄以及工资等，并根据通货膨胀率等因素进行适时的调整。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补充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义务是根据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的，并经外部独立精算师进行审阅。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a) 本集团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变动情况如下：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56,916,000	55,374,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当期服务成本	1,237,000	1,141,000
—过去服务成本	1,131,000	—
—立即确认的精算损失/(利得)	610,000	(331,000)
—利息净额	1,378,000	1,610,000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重新计量		
—精算损失(附注五(38))	5,816,000	2,593,000
其他变动		
—已支付的福利	(3,588,000)	(3,471,000)
期末余额	63,500,000	56,916,000

(b) 本集团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折现率	1.75%	2.50%
通货膨胀率	2.00%	2.00%
工资及福利增长率	0%-6%	0%-6%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确定，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c) 本集团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假设的变动幅度	对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影响	
		假设增加	假设减小
折现率	0.5%	下降 6.3%	上升 7.3%
通货膨胀率	0.5%	上升 4.4%	下降 3.7%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一个假设发生变动而其他假设均保持不变，但实际上各种假设通常是相互关联的。上述敏感性分析在计算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时也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d) 补充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使本集团面临各种风险，主要风险有国债利率的变动风险，通货膨胀风险等。国债利率的下降将导致设定受益负债的增加；补充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义务是与通货膨胀挂钩，通货膨胀的上升将导致设定受益负债的增加。

(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将于一年以后结转收入的 合同负债(附注五(24))	370,793,523	120,293,201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股本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2024年 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有限售条件股份-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45,140	-	-	-	-	-	-	745,1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00	-	-	-	-	-	-	5,700
	<u>750,840</u>	<u>-</u>	<u>-</u>	<u>-</u>	<u>-</u>	<u>-</u>	<u>-</u>	<u>750,840</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18,463,160	-	-	-	-	-	-	518,463,16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44,000,000	-	-	-	-	-	-	344,000,000
	<u>862,463,160</u>	<u>-</u>	<u>-</u>	<u>-</u>	<u>-</u>	<u>-</u>	<u>-</u>	<u>862,463,160</u>
	<u>863,214,000</u>	<u>-</u>	<u>-</u>	<u>-</u>	<u>-</u>	<u>-</u>	<u>-</u>	<u>863,214,000</u>

自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2月13日实施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尚有750,840股份目前暂未实现流通。本报告期内，无限售流通股解除限售条件。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股本(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45,140	-	-	-	-	-	745,1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00	-	-	-	-	-	5,700
	<u>750,840</u>	<u>-</u>	<u>-</u>	<u>-</u>	<u>-</u>	<u>-</u>	<u>750,840</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18,463,160	-	-	-	-	-	518,463,16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44,000,000	-	-	-	-	-	344,000,000
	<u>862,463,160</u>	<u>-</u>	<u>-</u>	<u>-</u>	<u>-</u>	<u>-</u>	<u>862,463,160</u>
	<u>863,214,000</u>	<u>-</u>	<u>-</u>	<u>-</u>	<u>-</u>	<u>-</u>	<u>863,214,00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7) 资本公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816,609,422	-	-	816,609,422
其他资本公积	22,833,068	-	-	22,833,068
	<u>839,442,490</u>	<u>-</u>	<u>-</u>	<u>839,442,490</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816,609,422	-	-	816,609,422
其他资本公积	22,833,068	-	-	22,833,068
	<u>839,442,490</u>	<u>-</u>	<u>-</u>	<u>839,442,49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子公司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精算利得	(20,572,000)	(5,816,000)	(26,388,000)	(5,816,000)	-	-	(5,816,000)	-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子公司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精算利得	(13,484,250)	(7,087,750)	(20,572,000)	(2,593,000)	-	(4,494,750)	(7,087,750)	-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盈余公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431,607,000	-	-	431,607,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431,607,000	-	-	431,607,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不再提取（2023 年度：未提取）。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盈余公积金方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0) 未分配利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8,232,632,623	7,123,038,09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537,139,024	1,475,597,266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a)	(590,438,376)	(366,002,736)
年末未分配利润	9,179,333,271	8,232,632,623

(a) 根据 2024 年 6 月 25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 0.684 元，按已发行股份 863,214,000 计算，共计 590,438,376 元。

根据 2025 年 3 月 27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 0.712 元，按已发行股份 863,214,000 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614,608,368 元（附注十一）。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7,235,820,378	32,673,950,278
其他业务收入	1,138,340,370	493,374,803
	<u>38,374,160,748</u>	<u>33,167,325,081</u>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重述)
主营业务成本	32,003,611,043	27,978,456,518
其他业务成本	948,134,101	417,730,549
	<u>32,951,745,144</u>	<u>28,396,187,067</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经重述)
销售整车	34,701,934,080	30,059,078,108	30,379,757,733	26,171,901,058
销售零部件	1,806,591,173	1,234,273,997	1,719,943,033	1,244,592,272
汽车保养服务及其他	727,295,125	710,258,938	574,249,512	561,963,188
	<u>37,235,820,378</u>	<u>32,003,611,043</u>	<u>32,673,950,278</u>	<u>27,978,456,518</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704,303,890	682,948,496	330,754,338	296,981,256
其他	434,036,480	265,185,605	162,620,465	120,749,293
	<u>1,138,340,370</u>	<u>948,134,101</u>	<u>493,374,803</u>	<u>417,730,549</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本集团按产品及服务转让时间分解的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4 年度				合计
	整车	零部件	汽车 保养服务等	材料及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	34,701,934,080	1,806,591,173	727,295,125	-	37,235,820,378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4,701,934,080	1,806,591,173	-	-	36,508,525,25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727,295,125	-	727,295,125
其他业务收入(i)	-	-	-	1,138,340,370	1,138,340,370
	<u>34,701,934,080</u>	<u>1,806,591,173</u>	<u>727,295,125</u>	<u>1,138,340,370</u>	<u>38,374,160,748</u>

	2023 年度				合计
	整车	零部件	汽车 保养服务等	材料及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	30,379,757,733	1,719,943,033	574,249,512	-	32,673,950,278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0,379,757,733	1,719,943,033	-	-	32,099,700,76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574,249,512	-	574,249,512
其他业务收入(i)	-	-	-	493,374,803	493,374,803
	<u>30,379,757,733</u>	<u>1,719,943,033</u>	<u>574,249,512</u>	<u>493,374,803</u>	<u>33,167,325,081</u>

(i) 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销售收入、提供技术服务收入等。其中，材料销售收入于某一时点确认，提供技术服务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838,497,814元，其中，本集团预计206,210,459元和261,493,832元将于2025年度分别确认为整车及零部件销售收入和汽车保养服务等收入，370,793,523元将于2026年度至2029年度内确认为汽车保养服务等收入（附注五(24)）。

(42) 税金及附加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消费税	1,127,393,441	807,035,4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517,786	54,093,798
教育费附加	124,287,311	53,936,767
印花税	50,452,323	18,749,571
土地使用税	20,374,559	20,610,246
房产税	19,966,276	19,364,219
其他	453,393	381,313
	<u>1,467,445,089</u>	<u>974,171,328</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销售费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重述)
促销费	479,050,609	521,049,350
工资及福利	252,743,744	230,660,091
广告及新产品策划费	112,244,723	168,368,816
仓储费	32,230,829	49,903,377
包装材料费	29,861,191	33,681,580
折旧摊销费	15,597,750	12,751,571
其他	137,219,747	119,618,818
	1,058,948,593	1,136,033,603

(44) 管理费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及福利	518,113,814	565,612,010
折旧摊销费	121,213,685	147,236,553
商标管理费	90,222,606	69,249,223
修理费用	32,646,022	30,690,596
咨询费	34,235,261	24,038,091
办公费用	13,264,317	11,811,212
搬运及车辆费	6,447,412	3,212,158
其他	127,479,451	131,608,188
	943,622,568	983,458,031

(45) 研发费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及福利	705,363,425	574,111,697
设计费	177,283,649	209,447,053
材料费	212,613,178	242,947,545
折旧摊销费	82,982,038	67,981,814
其他	136,337,133	191,713,503
	1,314,579,423	1,286,201,612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财务费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11,982,579	31,751,482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8,322,276	10,093,308
利息费用	20,304,855	41,844,790
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92,964,801)	(237,934,702)
其他利息收入	(5,950,496)	(13,117,861)
利息收入	(198,915,297)	(251,052,563)
汇兑损益	25,017,106	2,882,286
其他	1,283,199	1,416,733
	<u>(152,310,137)</u>	<u>(204,908,754)</u>

(47) 资产减值损失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6,573,579	252,193,642
存货跌价损失	30,027,245	73,577,937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13,609,665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5,744,314
	<u>66,600,824</u>	<u>345,125,558</u>

(48) 信用减值损失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455,213)	6,217,29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1,945)	68,37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497)	(300,85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3,557)	(20,328)
	<u>(9,638,212)</u>	<u>5,964,483</u>

(49) 其他收益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政府扶持资金	130,000,000	552,216,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活动相关补贴	16,559,837	2,752,567	与收益相关
—设备采购相关补贴	1,610,714	1,610,714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补贴	36,239,194	6,520,85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等	330,020,306	4,429,635	—
	<u>514,430,051</u>	<u>567,529,766</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投资收益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损失(附注五(6))	(110,250)	(9,867,76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附注五(13))	(10,363,917)	(9,591,118)
远期外汇结售汇投资收益	5,237,734	6,757,648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4,294,164	2,122,192
	<u>(942,269)</u>	<u>(10,579,046)</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收益/(损失)	13,071,686	(3,432,0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	604,877
	<u>13,071,686</u>	<u>(2,827,127)</u>

(52) 资产处置收益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 2024 年度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u>3,317,046</u>	<u>(3,908,476)</u>	<u>3,317,046</u>

(53) 营业外收入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 2024 年度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2,198,667	2,016,394	2,198,667
其他	2,845,126	6,859,486	2,845,126
	<u>5,043,793</u>	<u>8,875,880</u>	<u>5,043,793</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4) 营业外支出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损失	2,773,464	3,544,912	2,773,464
对外捐赠	2,792,688	2,005,050	2,792,688
其他	4,414,005	491,061	4,414,005
	<u>9,980,157</u>	<u>6,041,023</u>	<u>9,980,157</u>

(55) 所得税费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6,622	(36,527,990)
递延所得税	52,904,175	(229,824,580)
	<u>52,930,797</u>	<u>(266,352,570)</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258,107,606	798,142,12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88,716,141	119,721,319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105,027)	(327,690,005)
加计扣除	(172,777,356)	(211,427,507)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108,140,186	138,918,718
不能抵扣的投资损失	1,554,588	1,438,668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402,265	12,686,237
所得税费用	<u>52,930,797</u>	<u>(266,352,57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6)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537,139,024	1,475,597,26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863,214,000	863,214,000
基本每股收益	<u>1.78</u>	<u>1.71</u>

(b)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23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a)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179,310,467	570,888,569
保证金	67,713,679	55,489,359
其他	82,191,370	26,712,624
	<u>329,215,516</u>	<u>653,090,55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促销费	525,988,884	480,783,867
研究开发费	374,612,865	749,170,775
广告费	172,059,370	169,899,863
维修费	95,340,158	89,032,387
保证金	55,333,833	39,706,110
咨询费	47,010,290	65,342,130
商标使用费	46,266,139	59,191,201
其他	546,374,861	877,505,033
	<u>1,862,986,400</u>	<u>2,530,631,366</u>

(c)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	203,725,243	236,531,137
其他利息	14,579,833	17,591,395
	<u>218,305,076</u>	<u>254,122,532</u>

(d)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租赁负债	210,728,262	35,327,443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700,000,000
其他	330,952	203,835
	<u>211,059,214</u>	<u>735,531,278</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1,205,176,809	1,064,494,697
加：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五(47))	66,600,824	345,125,558
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五(48))	(9,638,212)	5,964,483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五(14))	987,377,843	916,013,071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7))	411,075,768	303,459,508
使用权资产折旧(附注五(16))	83,864,887	82,225,674
处置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665,549)	7,453,268
财务收入	(153,285,041)	(206,132,603)
投资损失(附注五(50))	942,269	10,579,0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附注五(51))	(13,071,686)	2,827,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58,140,811)	(225,776,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	111,044,986	(4,048,469)
存货的(增加)/减少	(1,196,599,903)	356,811,018
预计负债的(减少)/增加	(69,967,486)	46,435,7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99,967,834)	1,243,438,8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66,475,616	639,523,406
其他货币资金的减少/(增加)	2,161,737	(20,854,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633,384,217</u>	<u>4,567,539,86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2,475,176,009	11,746,518,61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1,746,518,615)	(8,543,193,6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728,657,394</u>	<u>3,203,324,961</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银行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其他应付款	合计
2023年12月31日	1,314,705,163	218,076,092	139,255,009	1,672,036,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2,992,390,000	-	85,750,000	3,078,14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2,817,515,228)	(65,990,982)	(740,015,912)	(3,623,522,122)
本年计提的利息	11,806,941	8,322,276	175,638	20,304,855
本年计提的股利	-	-	590,438,376	590,438,376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变动	25,304	19,029,635	49,816,724	68,871,663
2024年12月31日	<u>1,501,412,180</u>	<u>179,437,021</u>	<u>125,419,835</u>	<u>1,806,269,036</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67,571,593	10,653,646,8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财务公司存款	1,407,604,416	1,092,871,804
	<u>12,475,176,009</u>	<u>11,746,518,615</u>

(i) 如附注五(1)所述，于2024年12月31日，18,692,687元的其他货币资金(2023年12月31日：20,854,424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9)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长期借款—美元	196,453	7.1884	<u>1,412,180</u>
其他应付款—美元	10,881,474	7.1884	<u>78,220,386</u>
			<u>79,632,566</u>

(60) 租赁

(a) 作为承租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8,322,276	10,093,308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 短期租赁费用	1,117,726	2,619,20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u>211,873,185</u>	<u>37,991,728</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0) 租赁（续）

(a) 作为承租人(续)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 1-5 年。

使用权资产，参见附注五(16)；租赁负债，参见附注五(31)。

(b) 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将房屋及建筑物和运输工具用于出租，租赁期为 1 年至 3 年，形成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租赁收入	72,919,837	12,315,366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未折现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603,273	5,486,835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3,748,470	1,627,16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8,874,242	-
	<u>194,225,985</u>	<u>7,113,995</u>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五(14)。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铃销售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50,000,000	汽车零售、批发、租赁	100%	-	投资设立 非同一控制下的
江铃重汽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1,323,793,174	汽车制造与销售	100%	-	企业合并
深圳福江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10,000,000	汽车零售、批发、租赁	100%	-	投资设立
广州福江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10,000,000	汽车零售、批发、租赁	100%	-	投资设立
江铃福特(上海)(a)	上海	上海	200,000,000	汽车销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51%	-	投资设立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本集团综合考虑子公司是否为上市公司、其少数股东权益占本集团合并股东权益的比例、少数股东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的持股比例	2024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4 年度 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江铃福特(上海)	49%	(331,962,215)	-	(697,235,333)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铃福特(上海)	541,795,661	564,241,498	1,106,037,159	2,489,172,755	39,793,654	2,528,966,409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亏损	综合损失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铃福特(上海)	5,322,618,183	(677,473,907)	(677,473,907)	(328,411,969)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综合考虑联营企业是否为上市公司、其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比例、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重要的联营企业，列示如下：

	注册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 动力公司	山西太原	40%	-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4年12月31日 动力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动力公司	
流动资产	170,083,868	194,206,175	
非流动资产	437,139,815	443,606,551	
资产合计	<u>607,223,683</u>	<u>637,812,726</u>	
流动负债	139,059,465	147,988,407	
非流动负债	697	74,039	
负债合计	<u>139,060,162</u>	<u>148,062,446</u>	
所有者权益	<u>468,163,521</u>	<u>489,750,280</u>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187,265,408	195,900,112	
调整事项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725,485)	(14,425,830)	
—其他(ii)	20,853,323	20,853,32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u>194,393,246</u>	<u>202,327,605</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2024 年度 动力公司	2023 年度 动力公司
营业收入	55,024,619	52,305,024
净亏损	(21,745,330)	(29,383,13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损失总额	<u>(21,745,330)</u>	<u>(29,383,136)</u>
本集团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 股利	<u>-</u>	<u>-</u>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相应的净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不构成业务。

(ii) 其他调整事项主要是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c)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24,904,785</u>	<u>31,470,743</u>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i)	(2,429,558)	(863,034)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损失总额	<u>(2,429,558)</u>	<u>(863,034)</u>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收入及利润主要由汽车整车的制造和国内销售构成, 本集团主要资产均在中国。本集团管理层把本集团经营业绩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评价。因此, 本年度未编制分部报告。

2024 年度, 本集团从某单一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 10%, 金额为 10,846,977,547 元,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28.27%(2023 年度: 27.76%)。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主要股东情况

(a)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江铃投资	国有企业	中国南昌	邱天高	投资及资产管理	91360125MA 38LUR91F
Ford	外国企业	美国	William Clay Ford, Jr.	汽车制造及销售	不适用

(b) 主要股东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江铃投资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Ford	美元42,000,000元	-	-	美元42,000,000元

(c) 主要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铃投资	41.03%	41.03%	41.03%	41.03%
Ford	32%	32%	32%	32%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3) 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的情况请参见附注五(13)。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江铃集团	江铃投资之主要股东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	江铃投资之主要股东
江铃汽车集团(南昌)富山能源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铃物资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铃汽车集团公司物业管理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铃汽车集团江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集团奥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南昌联达机械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上饶实业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南昌友星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南昌恒欧实业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南昌江铃集团车架有限责任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铃格有色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南昌齿轮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集团博亚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明芳汽车部件工业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西江铃集团福鑫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南昌江铃集团鑫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江铃集团控制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受 Ford 控制
Ford Trading Company, LLC	受 Ford 控制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受 Ford 控制
Ford Global Technologies, LLC	受 Ford 控制
Ford Vietnam Limited	受 Ford 控制
Ford Motor Co. Thailand Ltd.	受 Ford 控制
Auto Alliance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受 Ford 控制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受 Ford 控制
Ford Otomotiv Sanayi A. S.	Ford 之合营企业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Ford 之合营企业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大理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安福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成都万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重庆安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贵州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北京百旺长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北京北方长福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受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贵州万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重庆长安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南昌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合营企业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南昌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南昌江铃集团胜维德赫华翔汽车镜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江西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帝宝交通器材（南昌）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Ford	零部件采购	1,400,778,072	209,574,211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263,327,476	1,073,623,228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213,283,975	1,234,830,816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868,277,838	671,593,708
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原辅料采购	820,314,741	742,956,579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803,875,765	676,134,340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759,463,783	739,454,498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544,252,769	502,323,040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368,113,693	330,845,695
南昌友星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28,332,729	279,622,115
南昌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22,487,974	318,072,152
江西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95,120,129	196,007,909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81,101,384	192,633,046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78,623,753	29,984,492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48,048,317	145,092,844
Ford Motor Co. Thailand Ltd.	零部件采购	139,753,289	5,025,699
南昌江铃集团胜维德赫华翔汽车镜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35,512,745	115,360,810
南昌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17,276,155	115,311,831
帝宝交通器材（南昌）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06,869,480	60,792,520
江铃集团	零部件采购	77,426,792	5,567,401
江西铃格有色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64,642,915	69,811,815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49,607,876	29,236,531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42,443,490	35,254,361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原辅料采购	33,427,557	34,228,198
南昌联达机械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32,400,213	36,590,311
江铃汽车集团（南昌）富山能源有限公司	原辅料采购	30,611,533	21,306,073
江西江铃集团博亚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8,423,858	21,152,868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上饶实业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6,325,532	3,640,870
江西江铃集团福鑫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2,436,081	12,877,795
江西明芳汽车部件工业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4,178,898	10,792,593
江西江铃集团奥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0,685,318	11,810,460
南昌江铃集团鑫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6,604,035	6,916,734
Auto Alliance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零部件采购	5,441,378	23,272,017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908,662	5,902,036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741,332	4,416,533
南昌齿轮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零部件采购	2,563,330	1,700,955
Ford Otomotiv Sanayi A. S.	零部件采购	1,867,906	6,124,706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续)：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718,914	887,114
南昌江铃集团车架有限责任公司	零部件采购	1,000,762	-
江铃物资公司	原辅料采购	-	9,453,368
		<u>10,152,270,449</u>	<u>7,990,182,272</u>

本集团从关联方所采购的产品分为两类：进口件采购和国产件采购。

- 向Ford或其供应商采购进口件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 向其他关联方采购国产配套件的价格，是通过报价、成本核算，双方谈判来确定，并定期调整。

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送车费、搬运费等	291,458,533	279,310,486
Ford Global Technologies, LLC	商标管理、技术开发	228,664,502	230,160,051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设计费、人员费用	135,795,642	194,494,776
江铃汽车集团江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120,556,432	15,415,319
Ford	技术服务、人员费用	85,994,180	54,350,740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搬运费、仓储费等	64,392,144	80,922,767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设计费、人员费用等	41,382,841	59,693,175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餐饮费	33,349,736	32,267,146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费、广告费等	17,326,503	16,523,698
江铃汽车集团公司物业管理公司	物业费	14,600,286	10,527,990
江铃集团	劳务费、租赁费等	4,087,090	4,843,455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促销费	3,394,286	2,172,513
贵州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促销费	3,021,024	1,821,952
重庆长安	人员费用	2,574,845	2,394,350
成都万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促销费	2,522,662	1,375,979
重庆安福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促销费	2,491,320	1,941,436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促销费	1,509,142	408,775
Ford Otomotiv Sanayi A.S.	技术服务及技术开发	1,215,889	7,096,986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促销费	1,124,348	386,767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服务费、劳务费等	703,553	4,654,227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接受劳务（续）：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北京百旺长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促销费	629,673	1,471,768
大理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促销费	368,012	1,112,059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设计费、试验费	37,220	2,418,126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修理费	-	1,000,000
		<u>1,057,199,863</u>	<u>1,006,764,541</u>

本集团接受关联方劳务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整车及配件等	10,827,024,547	9,195,254,309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等	158,841,415	233,284,195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147,776,860	117,122,584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等	123,316,338	138,140,667
重庆安福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108,989,648	59,076,555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103,326,239	53,741,159
成都万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98,609,717	52,044,606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等	84,009,526	804,119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废旧物资等	70,715,213	61,983,828
贵州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60,983,086	57,023,957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31,378,213	41,569,726
南昌江铃集团胜维德赫华翔汽车镜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30,704,569	16,554,633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30,660,694	30,991,252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26,328,071	8,541,781
南昌恒欧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等	22,279,648	13,346,388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21,765,371	33,140,757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21,492,252	3,379,221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9,454,493	20,799,067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6,742,013	11,140,167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关联交易 (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续)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续)：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5,463,036	30,173,657
北京百旺长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11,338,763	24,605,654
贵州万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7,641,217	19,961,873
北京北方长福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4,620,426	19,437,596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及废旧物资	3,756,352	3,024,062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172,369	762,856
南昌联达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949,988	1,517,492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817,800	1,036,350
江铃集团	销售配件、劳务费	283,636	1,746,828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劳务费	214,105	1,060,073
大理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140,934	20,415,905
重庆安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1,657	6,378,430
		<u>12,050,798,196</u>	<u>10,278,059,747</u>

本集团销售产品予关联方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b) 租赁

(i)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当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8,956	54,000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480	-
		<u>165,436</u>	<u>54,000</u>

(ii)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37,552,314	-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08,092	-
江铃集团	房屋建筑物	364,586	27,245,841
		<u>38,524,992</u>	<u>27,245,841</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关联交易(续)

(b) 租赁(续)

(iii)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998,142	247,082
江铃集团	房屋建筑物	503,840	251,975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845	-
		<u>1,513,827</u>	<u>499,057</u>

(c) 接受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12,180	2001年3月5日	2029年10月30日	未履行完毕

2024 年度，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集团的部分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限额为美元 2,282,12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集团银行借款美元 196,453 元，折合人民币 1,412,18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261,937 元，折合人民币 1,855,219 元）提供借款担保。

(d) 资产转让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44,381	-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4,442	-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	133,360
		<u>48,823</u>	<u>133,360</u>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资产转让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e) 资产购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34,995,383	33,005,751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24,446,632	48,867,431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5,003,929	15,020,583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3,928,253	-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2,693,550	1,071,960
南昌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2,210,790	-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952,878	4,050,000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35,036	553,857
		75,366,451	102,569,582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资产购买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f) 提供技术共享及分销服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99,272,148	-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分销、技术服务	24,096,419	28,210,737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3,758,214	79,761,786
Ford Vietnam Limited	技术服务	22,710,000	12,700,000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20,450,200	12,130,959
南昌恒欧实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557,500	-
Ford Trading Company, LLC	技术服务	2,770,000	1,509,518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3,990,000
Ford	技术服务	-	3,313,725
		297,614,481	141,616,725

本集团提供技术共享予关联方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续)

(5) 关联交易 (续)

(g)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4年度	202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4,163,069</u>	<u>12,564,194</u>

(h) 利息收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18,455,436</u>	<u>15,036,500</u>

存放于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按银行同期人民币存款年利率1.35%-2.25%计收利息(2023年:0.455%-2.25%)。

(i) 利息费用

	2024年度	2023年度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u>30,000</u>	<u>30,000</u>
	<u>150,000</u>	<u>150,000</u>

(j) 购买燃料消耗积分

	2024年度	2023年度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	233,811

(k) 资金拆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u>85,750,000</u>	<u>-</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984,138,301	6,078,032	2,681,807,388	5,431,789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55,452,936	17,776	39,985,715	48,790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33,013,773	99,416	32,388,453	106,014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19,871,496	59,614	304,992	915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7,673,176	23,020	-	-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7,314,839	21,945	9,873,973	29,622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455,121	1,920	7,564,961	9,076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6,304,028	18,912	4,507,064	13,521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182,808	15,548	1,275,203	3,826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4,753,891	14,262	3,792,069	11,376
Ford Vietnam Limited	3,850,000	11,550	5,320,000	15,960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764,288	11,293	2,938,482	8,815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3,720,130	11,160	11,507,006	34,521
南昌恒欧实业有限公司	234,552	704	2,114,644	6,344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25,942	78	2,827,718	144,662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	-	5,471,828	6,565
	<u>3,141,755,281</u>	<u>6,385,230</u>	<u>2,811,679,496</u>	<u>5,871,796</u>
其他应收款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4,959,843	24,439	8,636,151	67,362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19,289	95	4,614,745	35,995
	<u>4,979,132</u>	<u>14,938</u>	<u>13,250,896</u>	<u>103,357</u>
预付账款				
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82,972,689		144,390,937
应收款项融资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48,401,766		43,000,000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8,972,230		11,000,000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5,496,370		1,264,651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2,079,413		-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110,000		3,950,000
		<u>65,059,779</u>		<u>59,214,651</u>
银行存款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07,604,416		1,092,871,804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续)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36,898,853	526,325,735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360,356,137	365,099,029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327,079,328	393,207,678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255,072,881	251,320,872
Ford	250,461,509	86,590,606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213,711,414	271,344,575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85,528,237	202,046,109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178,167,668	194,714,700
南昌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66,628,906	62,653,105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3,592,060	89,401,630
帝宝交通器材（南昌）有限公司	55,834,503	28,378,407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	50,706,474	28,561,752
江西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48,459,492	46,765,963
南昌江铃集团胜维德赫华翔汽车镜有限公司	43,878,807	34,028,487
江铃集团	39,486,926	1,812,893
南昌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37,417,773	33,494,753
南昌友星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30,195,971	64,278,792
江西铃格有色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28,707,639	33,447,909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26,610,602	22,470,866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23,802,841	5,740,862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19,674,440	10,453,228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1,463,008	19,443,919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1,243,955	-
南昌联达机械有限公司	10,731,546	13,769,421
江西江铃集团博亚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9,558,647	8,114,273
江西明芳汽车部件工业有限公司	8,944,064	3,734,394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上饶实业有限公司	7,115,719	3,108,061
Ford Motor Co. Thailand Ltd.	6,940,038	2,269,745
江西江铃集团奥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042,853	6,868,703
江西江铃集团福鑫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726,062	1,485,717
南昌江铃集团鑫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979,179	3,571,782
江铃汽车集团（南昌）富山能源有限公司	2,922,507	2,102,733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2,758,942	77,822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2,606,028	887,114
南昌江铃集团车架有限责任公司	1,091,724	-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	6,295,798
	<u>3,030,396,733</u>	<u>2,823,867,433</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续)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144,907,458	16,138,211
Ford	69,903,294	91,949,142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61,846,021	33,884,078
Ford Global Technologies, LLC	57,533,353	66,643,015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51,837,372	44,553,591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5,565,451	23,662,480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27,838,079	10,086,404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6,831,215	10,400,985
江铃汽车集团江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905,249	64,113,619
江铃汽车集团公司物业管理公司	8,466,756	6,473,088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431,243	4,420,456
江铃集团	7,636,166	2,445,557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5,772,611	5,072,940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5,703,062	2,724,194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3,000,344	3,100,412
贵州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937,977	1,696,615
重庆长安	2,574,845	2,394,350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908,156	8,149,662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1,681,716	708,124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1,518,633	55,243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1,488,027	982,719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	765,000	1,283,100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653,129	2,565,523
Ford Otomotiv Sanayi A. S.	622,310	1,425,533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206,904	1,010,529
	<u>555,534,371</u>	<u>405,939,57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续)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合同负债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62,310,452	-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3,930,000	-
南昌恒欧实业有限公司	1,860,835	197,651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1,506,350	-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1,436,028	3,028
贵州万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18,467	445,557
贵州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26,486	6,142,607
成都万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43,894	1,350,217
重庆安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552	1,098,689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	23,208,214
	<u>73,053,064</u>	<u>32,445,963</u>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租赁负债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30,593,850	1,390,961
江铃集团	5,862,186	17,016,922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589,853	-
	<u>37,045,889</u>	<u>18,407,883</u>

(7) 关联方承诺

资本性承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江铃汽车集团江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u>6,640,100</u>	<u>11,134,108</u>

关联方承诺中担保事项参见附注八(5)(c)。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或有事项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十 承诺事项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477,562,000	636,424,000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25 年 3 月 27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 0.712 元，按已发行股份 863,214,000 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614,608,368 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续)

- (1) 市场风险
-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外币借款为196,453美元，折合人民币1,412,180元，本集团的外币其他应付往来款为10,881,474美元，折合人民币78,220,386元，本集团通过签署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附注五(3)、附注五(30))。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12,612,380	—	12,612,380
外币金融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0,727	—	470,727
长期借款	941,453	—	941,453
其他应付款	78,220,386	—	78,220,386
	<u>79,632,566</u>	<u>—</u>	<u>79,632,566</u>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459,306	—	459,30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3,805	—	463,805
长期借款	1,391,414	—	1,391,414
其他应付款	143,725,731	261,617	143,987,348
	<u>146,040,256</u>	<u>261,617</u>	<u>146,301,873</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续)

(1) 市场风险 (续)

(a) 外汇风险 (续)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约 6,702,019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约 14,630,187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 1,500,000,000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1,300,000,000 元) 为固定利率借款，长期借款美元 196,453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261,937 元) 为固定利率合同，因此无重大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以固定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续)

(2) 信用风险(续)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3年12月31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	-	-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10,061,223,944	-	-	-	10,061,223,944
其他应付款	5,742,026,472	-	-	-	5,742,026,472
租赁负债	90,725,324	84,460,529	10,891,131	-	186,076,984
长期借款	490,144	483,082	476,023	-	1,449,249
	<u>17,394,465,884</u>	<u>84,943,611</u>	<u>11,367,154</u>	<u>-</u>	<u>17,490,776,649</u>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04,453,333	-	-	-	1,304,453,333
衍生金融负债	459,306	-	-	-	459,306
应付账款	9,476,215,223	-	-	-	9,476,215,223
其他应付款	5,944,976,093	-	-	-	5,944,976,093
租赁负债	87,312,608	76,170,689	66,393,248	-	229,876,545
长期借款	13,361,423	482,936	945,003	-	14,789,362
	<u>16,826,777,986</u>	<u>76,653,625</u>	<u>67,338,251</u>	<u>-</u>	<u>16,970,769,862</u>

(i)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2024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级别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同	-	12,612,380	-	12,612,380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	302,065,502	-	302,065,502
	<u>-</u>	<u>314,677,882</u>	<u>-</u>	<u>314,677,882</u>

于2023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级别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	200,604,877	-	200,604,877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	123,170,062	-	123,170,062
	<u>-</u>	<u>323,774,939</u>	<u>-</u>	<u>323,774,939</u>

于2023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按上述三个级别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	-	459,306	-	459,306
	<u>-</u>	<u>459,306</u>	<u>-</u>	<u>459,306</u>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2024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续)

(2)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及长期借款等。

本集团所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产权比率监控资本。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产权比率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借款总额	1,501,412,180	1,314,705,163
股东权益合计	10,595,344,521	9,984,872,620
产权比率	<u>14%</u>	<u>13%</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5,595,070,789	4,674,277,592
减：坏账准备	(74,023,216)	(79,901,432)
	<u>5,521,047,573</u>	<u>4,594,376,160</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5,415,107,619	4,490,861,735
一年以上	179,963,170	183,415,857
	<u>5,595,070,789</u>	<u>4,674,277,592</u>

于202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余额	原因及回款风险
深圳福江	74,049,026	本公司对应收子公司深圳福江的款项进行单项评估，基于对信用风险的判断，该等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不存在减值。
公司1	66,796,993	因欠款公司经营困难，并涉及数项诉讼，本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b) 于2024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 账款总额	<u>5,266,834,473</u>	<u>72,706,047</u>	<u>94.13%</u>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2,294,478,118	41%	66,796,993	2.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3,300,592,671	59%	7,226,223	0.22%
	<u>5,595,070,789</u>	<u>100%</u>	<u>74,023,216</u>	<u>1.32%</u>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722,220,010	37%	72,230,000	4.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2,952,057,582	63%	7,671,432	0.26%
	<u>4,674,277,592</u>	<u>100%</u>	<u>79,901,432</u>	<u>1.71%</u>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集团内关联方 i)	2,227,681,125	-	-
应收整车账款 ii)	66,796,993	100%	66,796,993
	<u>2,294,478,118</u>		<u>66,796,993</u>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集团内关联方 i)	1,649,990,010	-	-
应收整车账款 ii)	72,230,000	100%	72,230,000
	<u>1,722,220,010</u>		<u>72,230,00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i)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江铃福特(上海)、深圳福江、广州福江及江铃销售的应收账款为 1,453,456,415 元、767,264,410 元、6,960,300 元、无(2023 年 12 月 31 日：1,393,390,720、148,630,266 元、无、107,969,024 元)。本公司对应收子公司款项进行了单项评估，基于对信用风险的判断，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不存在逾期及减值。

ii)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评估了相关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预计该等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 66,796,99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72,230,000 元)，计入当期损益转回 5,433,007 元(2023 年度：未影响当期损益)。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 国内一般整车销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36,590,607	0.03%	40,628
逾期 1-30 日	840,000	0.55%	4,605
逾期 31-60 日	-	-	-
逾期 61-90 日	-	-	-
逾期超过 90 日	1,074,500	9.00%	96,705
	<u>138,505,107</u>		<u>141,938</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07,010,139	0.14%	154,326
逾期 1-30 日	14,613,810	0.29%	42,323
逾期 31-60 日	-	-	-
逾期 61-90 日	2,949,660	0.60%	17,698
逾期超过 90 日	6,048,500	5.64%	341,368
	<u>130,622,109</u>		<u>555,715</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一 出口一般整车销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933,133,292	0.20%	5,866,267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647,787,903	0.20%	5,295,576

组合一 新能源整车销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逾期超过90日	563,760	80.00%	451,008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逾期超过90日	1,563,760	80.00%	1,251,008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 零部件：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02,384,142	0.30%	607,153
逾期1-30日	10,256,078	0.30%	30,768
逾期31-60日	8,788,453	0.50%	43,942
逾期61-90日	5,976,016	0.60%	35,856
逾期超过90日	985,823	5.00%	49,291
	<u>228,390,512</u>		<u>767,010</u>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68,672,852	0.30%	506,019
逾期1-30日	1,575,377	0.30%	4,726
逾期31-60日	190,620	0.50%	953
逾期61-90日	563,937	0.60%	3,384
逾期超过90日	1,081,024	5.00%	54,051
	<u>172,083,810</u>		<u>569,133</u>

(iii) 本年度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5,878,216元。

(d)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e)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账款。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江铃福特(上海)款项	89,250,000	-
应收江铃重汽款项	14,542,410	9,679,410
燃气电费款	18,531,901	12,769,141
进口周转金	3,900,523	7,000,000
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	1,297,367	23,958,000
其他	17,315,330	18,770,714
	<u>144,837,531</u>	<u>72,177,265</u>
减：坏账准备	(220,324)	(363,359)
	<u>144,617,207</u>	<u>71,813,906</u>

本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31,654,349	54,408,692
一年以上	13,183,182	17,768,573
	<u>144,837,531</u>	<u>72,177,265</u>

(b) 坏账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05,089,777	73%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39,747,754	27%	220,324	0.55%
	<u>144,837,531</u>	<u>100%</u>	<u>220,324</u>	<u>0.15%</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坏账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33,637,410	4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38,539,855	53%	363,359	0.94%
	72,177,265	100%	363,359	0.50%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38,539,855	363,359	33,637,410	-	363,359
本年增加的款项	1,207,899	-	71,452,367	-	-
本年减少的坏账准备	-	(143,035)	-	-	(143,035)
2024年12月31日	39,747,754	220,324	105,089,777	-	220,324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 (i)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江铃福特（上海）款项	89,250,000	-	-
应收江铃重汽款项	14,542,410	-	-
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	1,297,367	-	-
	105,089,777		-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坏账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	23,958,000	-	-
应收江铃重汽款项	9,679,410	-	-
	<u>33,637,410</u>		<u>-</u>

本公司对应收子公司款项及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进行了单项评估，基于对信用风险的判断，该等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不存在逾期及减值。

(ii)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燃气电费款	18,531,901	0.49%	91,314	预期信用损失
进口周转金	3,900,523	0.49%	19,219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7,315,330	0.63%	109,791	预期信用损失
	<u>39,747,754</u>		<u>220,324</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燃气费用款	12,769,141	0.78%	99,406	预期信用损失
进口周转金	7,000,000	0.78%	54,494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8,770,714	1.23%	209,459	预期信用损失
	<u>38,539,855</u>		<u>363,359</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c) 本年度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43,035 元。

(d)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e)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公司 1	应收子公司款项	89,250,000	一年以内	62%	-
公司 2	应收子公司款项	14,542,410	一年以上	10%	-
公司 3	燃气费	11,116,201	一年以内	8%	54,774
公司 4	电费	7,415,700	一年以内	5%	36,540
公司 5	进口周转金等	4,959,843	一年以内	3%	24,439
		<u>127,284,154</u>		<u>88%</u>	<u>115,753</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2,858,943,493	2,858,943,493
联营企业(b)	214,449,021	228,949,338
	<u>3,073,392,514</u>	<u>3,087,892,831</u>
减：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301,440,553)	(2,301,440,553)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2,301,440,553)</u>	<u>(2,301,440,553)</u>
	<u>771,951,961</u>	<u>786,452,278</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23年	本年增减变动		2024年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2024年
	12月31日	新增投资		12月31日			12月31日
	原值			原值			净值
江铃重汽	2,686,943,493	-		2,686,943,493	(2,301,440,553)	-	385,502,940
江铃销售	50,000,000	-		50,000,000	-	-	50,000,000
深圳福江	10,000,000	-		10,000,000	-	-	10,000,000
广州福江	10,000,000	-		10,000,000	-	-	10,000,000
江铃福特(上海)	102,000,000	-		102,000,000	-	-	102,000,000
	<u>2,858,943,493</u>	<u>-</u>		<u>2,858,943,493</u>	<u>(2,301,440,553)</u>	<u>-</u>	<u>557,502,940</u>

(b) 联营企业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4年 12月31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新增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计提 减值准备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动力公司	197,478,595	-	(7,934,359)	-	-	189,544,236	40.00%	40.00%	-	-
翰昂零部件	31,470,743	-	(2,429,558)	(4,136,400)	-	24,904,785	19.15%	33.33%	-	-
合计	<u>228,949,338</u>	<u>-</u>	<u>(10,363,917)</u>	<u>(4,136,400)</u>	<u>-</u>	<u>214,449,021</u>			<u>-</u>	<u>-</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6,161,828,891	31,312,349,157
其他业务收入	1,775,252,124	1,261,348,664
	37,937,081,015	32,573,697,821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重述)
主营业务成本	31,639,833,312	27,134,648,221
其他业务成本	826,412,561	399,770,964
	32,466,245,873	27,534,419,185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经重述)
销售整车	34,499,542,516	30,387,053,997	29,654,470,683	25,880,865,976
销售零部件	1,582,877,952	1,173,438,528	1,647,789,284	1,244,446,197
汽车保养服务及其他	79,408,423	79,340,787	10,089,190	9,336,048
	36,161,828,891	31,639,833,312	31,312,349,157	27,134,648,221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704,431,744	683,124,675	331,212,485	297,451,314
其他	1,070,820,380	143,287,886	930,136,179	102,319,650
	1,775,252,124	826,412,561	1,261,348,664	399,770,964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本公司按产品及服务转让时间分解的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4 年度				
	整车	零部件	汽车 保养服务等	材料及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4,499,542,516	1,582,877,952	79,408,423	-	36,161,828,891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4,499,542,516	1,582,877,952	-	-	36,082,420,46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79,408,423	-	79,408,423
其他业务收入(i)	-	-	-	1,775,252,124	1,775,252,124
	<u>34,499,542,516</u>	<u>1,582,877,952</u>	<u>79,408,423</u>	<u>1,775,252,124</u>	<u>37,937,081,015</u>

	2023 年度				
	整车	零部件	汽车 保养服务	材料及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9,654,470,683	1,647,789,284	10,089,190	-	31,312,349,157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9,654,470,683	1,647,789,284	-	-	31,302,259,96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0,089,190	-	10,089,190
其他业务收入(i)	-	-	-	1,261,348,664	1,261,348,664
	<u>29,654,470,683</u>	<u>1,647,789,284</u>	<u>10,089,190</u>	<u>1,261,348,664</u>	<u>32,573,697,821</u>

(i)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销售收入、提供技术服务收入等。其中，材料销售收入于某一时点确认，提供技术服务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36,871,795 元，本公司预计均将于 2025 年度确认为营业收入。

(5) 投资收益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远期结售汇投资收益	5,237,734	6,757,648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损失	(110,250)	(14,484,24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10,363,917)	(9,591,118)
	<u>(5,236,433)</u>	<u>(17,317,710)</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外，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84,409,745	565,157,41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5,549	(7,453,268)
向非金融机构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766,151	11,289,415
除同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603,584	6,052,713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284,867)	6,379,64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433,007	-
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2,060,316)	(11,097,866)
	<u>213,532,853</u>	<u>570,328,053</u>
所得税影响额	(33,377,674)	(89,195,27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654,760	(772,350)
	<u>180,809,939</u>	<u>480,360,429</u>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4.20%	15.06%	1.78	1.71	1.78	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2.53%	10.16%	1.57	1.15	1.57	1.15